



中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ZHONGSHE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81



Zhongsheng Group - Lifetime Partner
中升集團 • 終生夥伴

二零零九年年報

目 錄

公司資料	02
財務摘要	04
董事長報告書	06
首席執行官報告書	0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2
企業管治報告	21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29
董事會報告書	34
獨立核數師報告	42
綜合收益表	43
綜合全面收益表	44
綜合財務狀況表	45
綜合權益變動表	47
綜合現金流量表	48
財務狀況表	50
財務資料附註	51
財務概要	118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黃毅先生(董事長)
李國強先生(副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杜青山先生
俞光明先生

非執行董事

冷雪松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茂野富平先生
吳育強先生
沈進軍先生

公司總部

中國
遼寧省
大連市
甘井子區
中華西路18號
中南大廈9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30號
新鴻基中心35樓
3504-12室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609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

公司秘書

黎孝賢先生，資深會計師，澳洲註冊會計師

授權代表

黃毅先生
黎孝賢先生

審核委員會

吳育強先生(主席)
沈進軍先生
冷雪松先生

薪酬委員會

茂野富平先生(主席)
李國強先生
沈進軍先生

提名委員會

沈進軍先生(主席)
黃毅先生
茂野富平先生

合規委員會

杜青山先生(主席)
黃毅先生
李國強先生

合規顧問

大福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6-18號
新世界大廈25樓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室

股份代號

881

香港法律的法律顧問

富而德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二期11樓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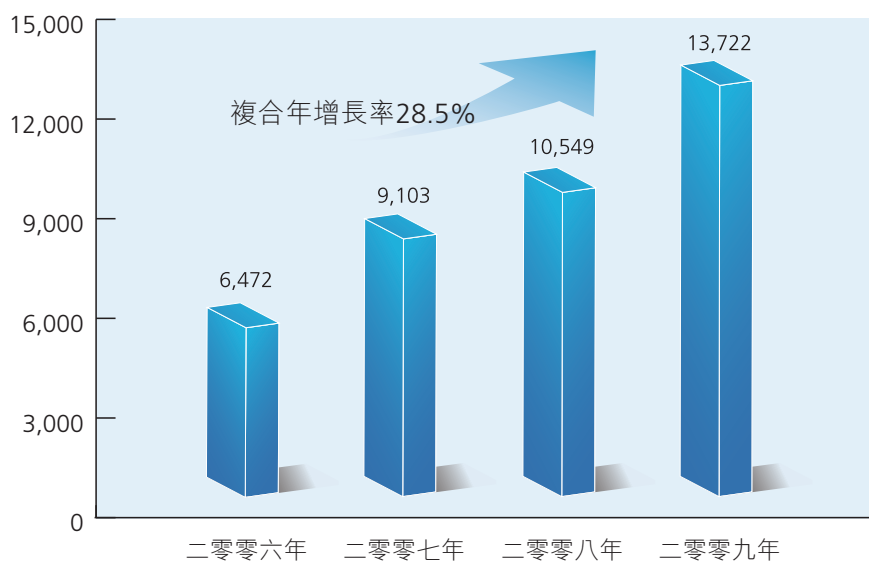
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18樓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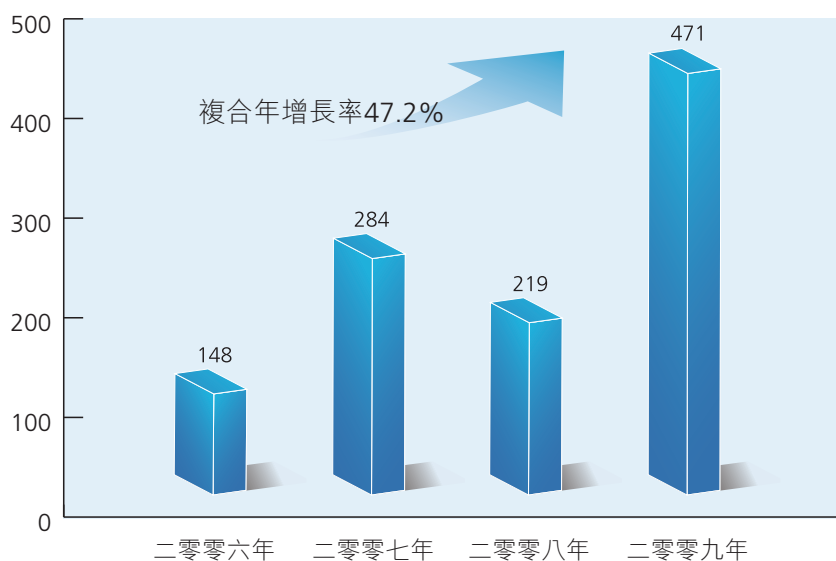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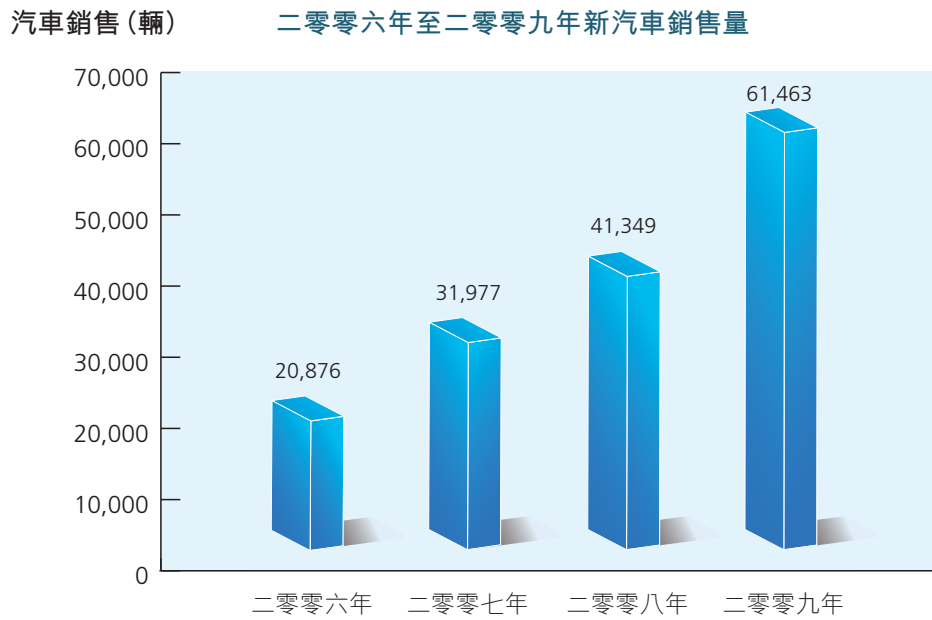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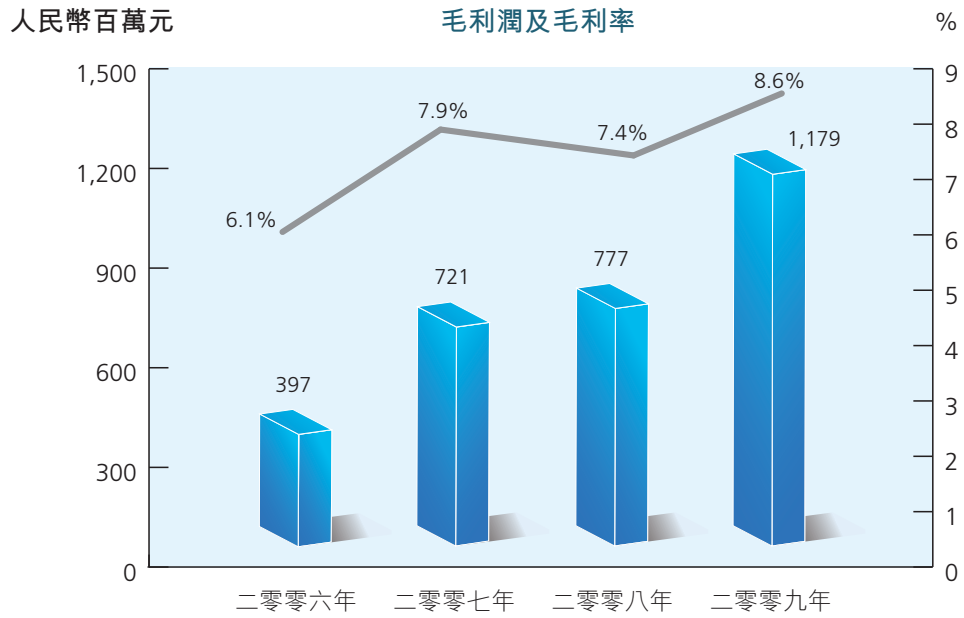
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董事長報告書



黃毅
董事長

各位尊敬的股東：

本人謹代表中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中升集團」或「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上市後的首份全年業績報告。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中升集團充份把握中國乘用車市場高速發展的機遇，在進一步擴充4S經銷店網絡、提升服務，以及加強內部管理及人才培訓等策略下，業務快速增長，各項營運指標表現向好，錄得了令人鼓舞的業績。年內，本公司錄得收入人民幣13,722.2百萬元，較二零零八年度的人民幣10,548.6百萬元增加30.1%；溢利達到人民幣493.0百萬元，較二零零八年度的人民幣234.4百萬元增加110.3%。

一直以來，本公司都秉承著「中升集團、終生夥伴」的經營理念，憑藉「追求卓越、矢志不渝、誠實守信、開拓創新」的企業態度，不斷發展壯大。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六日，在全體全人的不懈努力及各方支持下，本公司成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獲得了投資者廣泛的支持，也肯定了中升集團4S經銷店在售後服務、生產力及盈利能力方面的競爭優勢，以及中高檔及豪華汽車業務的秀麗前景。成功上市不僅增加了中升集團的資本支持，也進一步提高了企業管治，鞏固中升集團作為中國領先的全國汽車經銷集團的地位，使本公司能夠與廣大投資者共同分享經營成果。

把握中國乘用車市場的龐大商機

近年來，在中國經濟強勁增長、中產階層擴張、家庭富裕程度提高、交通基礎設施完善，以及政府優惠政策出台等因素的推動下，中國乘用車市場快速擴張。按產量及銷量計算，中國已成為全球主要乘用車市場。二零零六年，中國以約450萬輛的新乘用車銷量居於全球第三位，僅次於美國及日本；於二零零九年，中國新乘用車銷量超過約880百萬輛，成為全球最大的乘用車市場。

在中國乘用車市場擴張的過程中，沿海地區的市場規模最大且增長最快。此外，中高檔乘用車及豪華乘用車的增長速度高於行業平均水平，4S店已成為乘用車的主導零售平台。

「一站式汽車服務提供商」的戰略定位

為了積極把握中國乘用車市場的龐大商機，本公司專注於中高檔和豪華汽車品牌，在沿海富裕地區建立起龐大的4S經銷網絡，為消費者提供一站式的汽車服務。中升集團是中國首家獲授豐田經銷代理權的企業，亦是最早獲授雷克薩斯及奧迪經銷代理權的企業之一。按銷量及按4S經銷店數量計算，本公司為豐田及雷克薩斯國內最大的汽車經銷集團之一。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共有47家4S經銷店，經營多品牌的汽車銷售組合，涵蓋多個受中國消費者歡迎的品牌，包括梅賽德斯—奔馳、雷克薩斯及奧迪等豪華汽車品牌及豐田、日產、本田及通用汽車（「通用」）等中高檔汽車品牌。憑藉「一站式汽車服務提供商」的戰略定位，除了新車銷售業務外，具可持續性的售後業務是中升集團的一大亮點。我們全心全意為消費者提供優質的售後服務，售後業務的比重正在不斷上升，相信將成為日後的可持續盈利來源。

完善企業管治結構

於二零零八年，中升集團引入國際知名私募投資基金，為往後進一步騰飛奠定了堅實的平台。在聯交所成功上市以後，本公司將進一步提升企業管治水平，與國際市場接軌，透過成立了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以及合規委員會，以加強和規範企業內部控制，提高風險防範能力。另一方面，為了促進投資者全面真實地瞭解中升集團，本公司秉承著平等、誠懇、負責的態度，將積極與投資者保持快捷高效的溝通，及時地將公司的最新訊息傳遞給投資者，並對投資者的詢問進行認真互動響應，以增加公司透明度，保障投資者的利益。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本公司相信中國乘用車市場擁有巨大的發展潛力。本公司將充分發揮行業領導者的作用，繼續秉持「中升集團，終生夥伴」的企業理念，與各合作夥伴加強合作，積極把握中國日趨壯大的中產階層帶來的龐大中高檔汽車市場機遇。我們將進一步提升集團的行業地位，為客戶提供最滿意的產品和服務，為合作夥伴創造最大的商機，使企業取得最佳的效益回報，另外，也給員工創造最大的提升自身價值的環境和回報，實現顧客、投資者、股東、團隊價值的全方位最大化。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取得如斯成就，歸功於全體同仁的不懈努力。在此，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本集團各部門員工之忠誠服務及貢獻，衷心感謝，並對各股東及業務夥伴對我們的支持及鼓勵致以誠摯的謝意。

董事長
黃毅

香港，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日

首席執行官報告書



李國強
副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各位尊敬的股東：

二零零九年是本集團標誌性的一年，幾經多年歷煉，我們以迅猛發展之勢成為全國領先的汽車經銷集團。我們銳意進取，力臻卓越，憑藉強大的多品牌豪華及中高檔汽車銷售組合，以及「一站式汽車服務提供商」的戰略定位，矢志成為中國汽車經銷行業中的佼佼者，在云云對手中脫穎而出。

中國中產階層的收入及消費力與日俱增，加上城建化的發展迅速，促使中國乘用車市場需求持續旺盛，並帶動本集團於年內實現強勁的收入增長。同時，其盈利表現亦正攀而上，優異成績令人鼓舞。業務發展勢如破竹，全賴本集團於年內在網絡擴展、新車銷售及售後服務三大方面的積極投入，因此取得欣喜的成果。

全面4S服務 網絡覆蓋全國

中升集團擁有覆蓋全國的4S經銷店網絡(包括銷售、零部件、售後服務及信息調查四項標準的汽車相關業務)。多年來,我們策略性地選址在中國比較富裕的東北、華東及華南沿海城市及特定的內陸區域,包括遼寧、山東、雲南、廣東、浙江及福建等11個省級地區及20個市。此戰略網絡佈局使我們在所處的市場均佔據領導的地位,形成區域的競爭優勢。我們亦不斷透過內部增長及收購去拓展自身網絡的規模。於回顧年內,我們分別於山東省、浙江省、遼寧省、吉林省及黑龍江省收購15家4S經銷店,並於同年開設首家通用經銷店及於大連市開設首家梅賽德斯-奔馳經銷店。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4S經銷店網絡已達到47家,較去年同期的30家上升約56.7%。

品牌為王 實現組合多元化

我們於年內繼續專注於經營豪華及中高檔的汽車品牌,以滿足中國日趨壯大之中產階層的需求。集團擁有多元化的品牌組合,包括梅賽德斯-奔馳、雷克薩斯及奧迪等豪華汽車品牌,以及豐田、日產、本田及通用等中高檔汽車品牌。該些品牌均是中國最受歡迎的主導品牌,此多元化的品牌組合使本集團能最有效地享有中國乘用車市場的上升空間。於回顧年內,本集團的新車銷售取得驕人的成績。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新車銷售業務的收入由去年約人民幣96.95億元,上升28.6%至回顧年內的約人民幣124.66億元,約佔收入總額的90.8%。

以客為尊 力爭最大利潤

本集團提供一站式的汽車服務,除銷售新車外,亦同時提供售後服務。在售後業務方面,本集團則向客戶提供包括維修、保養、汽車美容服務及汽車用品等服務及產品。而來自售後業務的收入則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8.53億元,上升47.2%至回顧年內的約人民幣12.56億元,約佔收入總額的9.2%。此外,我們售後業務的盈利水平成績斐然,表現出極高的增長速度和盈利性,於回顧年內售後服務的毛利增速遠高於新車銷售業務,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達62.1%的高水平。售後業務亦已日漸成為集團整體毛利潤的重要組成部分,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毛利的貢獻達到約47.2%。

放眼未來 開拓輝煌成就

前瞻未來,我們會繼續向前邁進,並銳意鞏固我們於中國領先的汽車經銷集團地位。為實現此目標,我們會充份利用現有4S經銷店對當地市場的認識,與我們的業務夥伴所建立的關係以及本身豐富的行業知識,快速地建立新的4S經銷店。此外,並積極物色具策略性意義的潛在收購對象,以拓展4S經銷店的網絡規模,把握中國乘用車市場的高速發展機遇。我們亦將進一步發揮規模優勢,更好地利用集團資源及更有效地實施管理,藉以提升每家4S經銷店的生產力、盈利能力及服務質量,從而提升整體的盈利能力。

一直以來，顧客至上的服務理念使我們的新車銷售獲得客戶的高度滿意，不僅推動了集團的銷售增長，也使我們的售後業務高速發展。透過「一站式汽車服務提供商」的業務模式，我們會利用在新車銷售的現有資源及強大客戶基礎，進一步發展售後業務，拓展二手車銷售業務和快修業務，以完善我們的業務營運系統。

人才是我們取得成功的關鍵，我們會透過提升系統化的培訓及工作晉升機會，持續壯大我們的人才儲備，提升員工的生產力及服務質量，為客戶提供更佳、更優質的服務，也為集團的持續增長提供強大支持。面對中國乘用車市場的龐大潛力，中升集團將繼續充份把握有利的行業政策，以及抓緊踏上資本市場後的發展機遇，讓我們一步一腳印，將業務做大做強，努力締造佳績，迎接豐碩成果。

副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李國強

香港，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日

管理層
討論
與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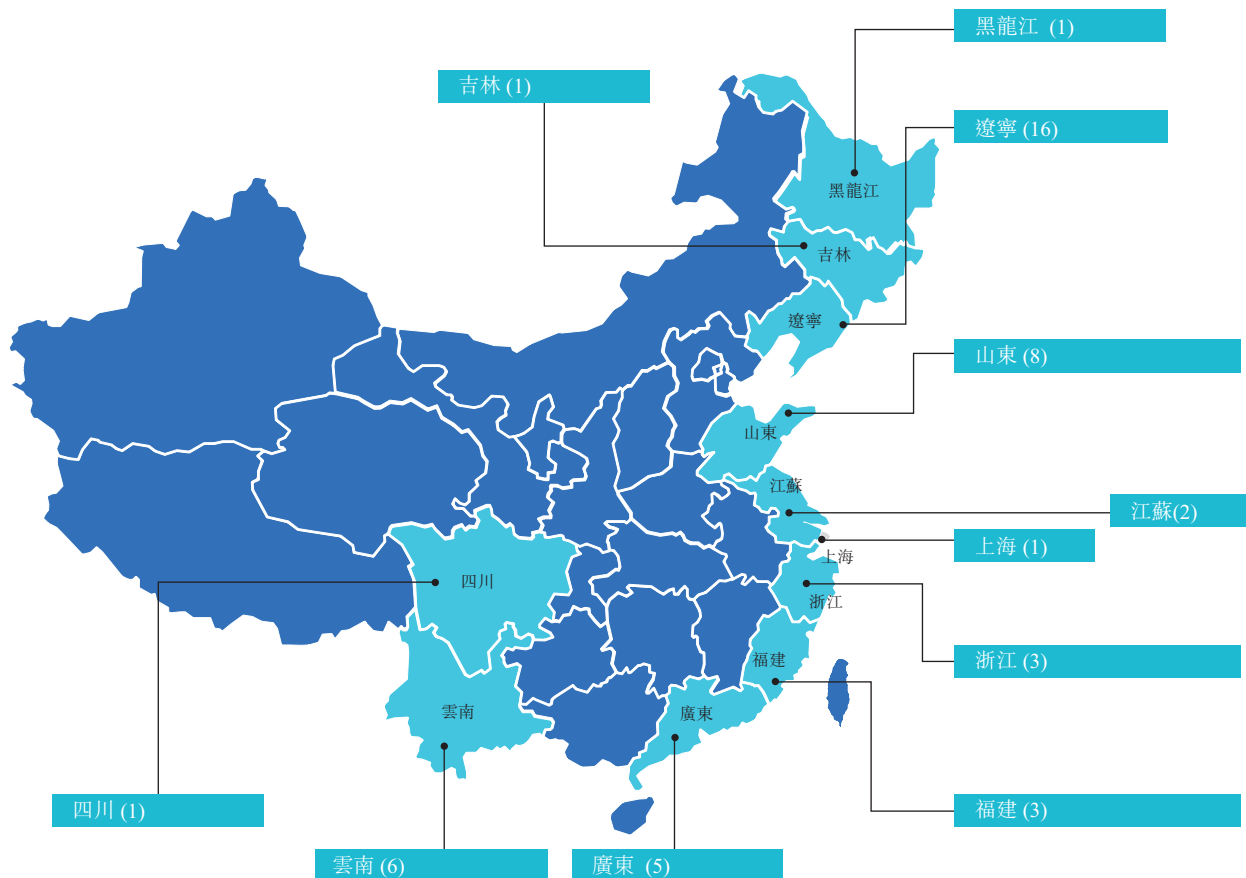
大港中升之星



概覽

按收入計，中升是中國領先的全國汽車經銷集團。我們的4S經銷店集中位於中國較富裕的東北、華東及華南沿海城市以及若干特定內陸區域。我們旗下經營的4S經銷店數目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0家迅速增加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7家。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4S經銷店網絡的地區覆蓋範圍如以下地圖所示。



附註：於本年報日期，我們營運55家4S經銷店。

我們根據簽訂的經銷協議在4S經銷店經營多品牌的汽車銷售組合，包括梅賽德斯-奔馳、雷克薩斯及奧迪等豪華汽車品牌及豐田、日產、本田及通用等中高檔汽車品牌。

我們為中國首家獲授豐田經銷代理權的公司，亦是中國最早獲授雷克薩斯及奧迪經銷代理權的公司之一。目前按銷量及按4S經銷店數量計算，我們均為豐田及雷克薩斯國內最大的汽車經銷集團之一。豐田及雷克薩斯是我們兩個銷售額最高的汽車品牌。

透過我們「一站式汽車服務提供商」的業務模式，我們於各4S經銷店提供廣泛的新車及售後產品及服務。除了新車銷售業務外，我們的售後業務提供零部件、汽車用品、維修及保養服務、汽車美容服務、以及其他與汽車相關的產品及服務。新車銷售業務及售後業務在業務模式及對本集團收入及盈利的貢獻方面各具特色。

我們的售後業務向客戶提供的服務及產品十分廣泛，包括維修、保養、汽車美容服務及汽車用品。售後業務包括保修範圍內的服務。我們售後業務的溢利率普遍高於新車銷售業務的溢利率。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收入為人民幣13,722.2百萬元，與去年相較之增長率約為30.1%。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銷售中高檔汽車品牌所產生的收入佔同期新車銷售收入的約69.5%，而同期銷售豪華汽車品牌所產生的收入佔新車銷售收入的約30.5%。中高檔品牌汽車的毛利率為4.5%，豪華品牌汽車的毛利率為6.5%，而同期售後業務的毛利率為44.3%。新車銷售業務的收入約佔同期收入的90.8%，而售後業務的收入則約佔同期收入的9.2%。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470.9百萬元，年增長率為約115.3%。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綜合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3,722,185	10,548,577
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12,542,762)	(9,771,214)
毛利	1,179,423	777,363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值	69,203	33,412
銷售及分銷成本	(346,521)	(274,317)
行政開支	(161,967)	(118,861)
經營溢利	740,138	417,597
融資成本	(80,688)	(104,443)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7,254	4,520
除稅前溢利	666,704	317,674
稅項	(173,701)	(83,265)
年內／期內溢利	493,003	234,409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470,881	218,702
非控制性權益	22,122	15,707
	493,003	234,409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每股盈利	不適用	不適用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38,379	548,779
土地使用權	422,899	256,987
預付款項	56,271	33,273
無形資產	254,632	100,561
商譽	200,492	76,566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38,699	21,175
可供出售投資	100	—
持有至到期日投資	5,283	5,291
遞延稅項資產	4,532	3,132
非流動資產總值	1,821,287	1,045,764
流動資產		
存貨	1,024,240	1,133,415
應收貿易賬款	86,764	61,44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13,186	724,823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556	459
定期存款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382,929	210,720
在途現金	44,542	29,69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030,960	964,245
流動資產總值	3,683,177	3,124,795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1,797,149	1,157,543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093,013	835,69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7,702	273,201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24,236	156,774
應付所得稅項	60,012	27,733
流動負債總值	3,252,112	2,450,950
流動資產淨值	431,065	673,84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252,352	1,719,609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04,545	33,838
資產淨值	2,147,807	1,685,771
權益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	—
儲備	2,110,915	1,633,098
非控制性權益	2,110,915 36,892	1,633,098 52,673
權益總值	2,147,807	1,685,771



主要會計政策、判斷及估計

我們已確認若干對編製我們的財務報表具有重要意義的會計政策。我們的主要會計政策對了解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十分重要。我們的部份會計政策涉及主觀假設及估計，以及有關會計項目的複雜判斷。於上述各情況下，管理層須根據未來期間或會有變的資料及財務數據作出判斷以釐定。於審閱我們的財務報表時，閣下應考慮(i)我們主要會計政策的選擇；(ii)影響該等政策應用的判斷及其他不確定因素；及(iii)情況及假設有所轉變對所報告業績之影響程度。我們認為，以下載列的會計政策包含於編製我們的財務報表時最重要的估計及判斷。

綜合之基準

本年度報告載有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度之綜合財務資料。對受共同控制之附屬公司的收購已採用合併會計法入賬。對往績記錄期間所有其他附屬公司的收購已採用收購會計法入賬。

合併會計法涉及列入發生共同控制形式合併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猶如該等項目自該等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有關控制方控制當日起已合併處理。

不會就商譽或就收購方於被收購公司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的權益超出共同控制合併當時的投資成本確認任何金額。

綜合收益表包括各合併實體或業務自所呈報的最早日期或該等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當日起(以較短期間為準)的業績，不論共同控制合併的日期。

收購會計法涉及將業務合併的成本分配至收購日期所收購可辨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和或然負債的公允值。收購成本按交易當日所獲資產及所產生或所承擔負債的公允值總和，另加收購應佔直接成本計算。

集團內公司間所有重大交易及結餘已在綜合賬目時對銷。

財務回顧

收入。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為人民幣13,722.2百萬元，較二零零八年同期增長人民幣3,173.6百萬元，增幅為30.1%。該增長主要由於新車銷售由二零零八年同期增長人民幣2,770.9百萬元，增幅為28.6%。此外，由於我們的業務不斷拓展及「中升」品牌知名度日益上升，我們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售後業務收入由二零零八年同期增長人民幣402.7百萬元，增幅為47.2%。



我們的收入大部份來自新車銷售業務，佔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入的90.8%。本年度其餘的收入來自售後業務。我們的所有收入來自位於中國的業務。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中高檔品牌汽車之收入為人民幣8,679.6百萬元(二零零八年：6,386.7百萬元)，佔我們新車銷售收入之69.5%(二零零八年：65.8%)。同期，銷售豪華品牌汽車之收入為人民幣3,802.5百萬元(二零零八年：3,315.3百萬元)，佔我們新車銷售收入之30.5%(二零零八年：34.2%)。

銷售及服務成本。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為人民幣12,542.8百萬元，較二零零八年同期增加人民幣2,771.5百萬元，增幅為28.4%。該增長乃主要由於我們增加汽車、零部件及汽車用品的採購以配合我們業務的持續拓展。我們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新車銷售業務應佔成本為人民幣11,843.4百萬元，較二零零八年同期增加人民幣2,581.9百萬元，增幅為27.9%。我們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售後業務應佔成本為人民幣699.3百萬元，較二零零八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89.6百萬元，增幅為37.2%。

毛利。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為人民幣1,179.4百萬元，較二零零八年同期增長人民幣402.1百萬元，增幅為51.7%。其中，新車銷售業務毛利為人民幣622.9百萬元，較二零零八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89.0百萬元，增幅為43.5%；售後業務毛利為人民幣556.5百萬元，較二零零八年同期增加人民幣213.1百萬元，增幅為62.1%。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來自售後業務的毛利貢獻已佔當年毛利總額的47.2%。我們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為

8.6%，高於二零零八年同期的7.4%。其中，新車銷售業務毛利率為5.0%(二零零八年：4.5%)，售後業務毛利率為44.3%(二零零八年：40.3%)。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增加的主要原因為汽車需求上升，售後業務產品線的更加多元化售後業務比例的上升，以及新車業務與售後業務毛利率的提升。

經營溢利。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溢利為人民幣740.1百萬元，較二零零八年同期增長人民幣322.5百萬元，增幅為77.2%。我們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溢利率為5.4%(二零零八年：4.0%)。

年內溢利。我們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為人民幣493.0百萬元，較二零零八年同期增加人民幣258.6百萬元，增幅為110.3%。我們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率為3.6%(二零零八年：2.2%)。

母公司之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470.9百萬元，較二零零八年同期的人人民幣218.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52.2百萬元，增幅為115.3%。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現金流量

我們的現金主要用於採購新車、零部件及汽車用品之付款，清償我們的債務，撥付我們的營運資金及日常經常性開支、新設4S經銷店以及收購其他4S經銷店。我們通過綜合來自經營活動及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之現金流量，以撥付我們的流動資金所需。

未來，我們相信我們將可透過綜合運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經營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不時自資本市場籌集之其他資金，以滿足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值為人民幣189.3百萬元，主要包括稅前溢利人民幣666.7百萬元，存貨減少人民幣309.9百萬元及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增加人民幣42.7百萬元，該等款項主要由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565.3百萬元，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人民幣182.8百萬元所抵銷。

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36.0百萬元，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採購款項人民幣219.0百萬元、收購土地使用權的款項人民幣108.2百萬元及收購附屬公司的款項人民幣199.0百萬元。該等款項由收回第三方墊款人民幣146.7百萬元部份抵銷。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16.8百萬元，主要包括來自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的所得款項人民幣5,267.2百萬元，該等款項部份由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人民幣4,663.6百萬元，償還控股股東墊款人民幣154.5百萬元以及償還第三方墊款人民幣93.6百萬元。

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淨值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流動資產淨額為人民幣431.1百萬元，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資產淨額減少人民幣242.7百萬元，我們的流動資產淨額減少乃主要由於我們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的資本開支所致。

資本開支及投資

我們的資本開支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的開支。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我們的總資本開支為人民幣323.0百萬元。

存貨分析

我們的存貨主要由新車、零部件以及汽車用品組成。我們各4S經銷店一般各自管理其新車及部份售後產品提供計劃及訂單。我們亦透過4S經銷店網絡將汽車用品及其他與汽車相關產品的訂單進行協調及匯總。我們借助資訊科技系統(包括企業資源規劃系統)管理供車計劃及存貨水平。

我們的存貨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9.6%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024.2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我們的汽車銷量跟隨市場需求的增加而出現上升，推動我們的新車存貨減少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880.8百萬元，下降人民幣190.8百萬元，或17.8%。

我們於所示期間的平均存貨周轉天數載列如下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平均存貨周轉天數	31.4	34.3

我們的平均存貨周轉天數由二零零八年的34.3天降低至二零零九年的31.4天，主要原因是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市場需求增加。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為人民幣1,797.1百萬元。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於本年度增加的原因是為我們拓展業務提供所需資金。

本集團資產的抵押

本集團已質押其集團資產，作為銀行及其他貸款和銀行融資的抵押品，用於為日常業務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質押集團資產為數約人民幣800百萬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600百萬元)。



企業
管治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載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達致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提高企業價值及問責性。

本集團一直深信良好企業管治對本集團的成功及本集團持續發展至關重要。我們認為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乃質素的基本元素，並推出適合本集團業務運作及發展的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應用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

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載有良好企業管治及兩個層面的企業管治常規如下：

- (a) 期望上市發行人遵守或就偏離行為提供經過深思熟慮得出的理由的守則條文。
- (b) 建議僅作為指引的最佳常規，鼓勵上市發行人遵守或就任何偏離行為提供經過深思熟慮得出的理由的守則條文。

本公司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為依據。

由於本公司於回顧期內尚未在聯交所上市，故企業管治守則於上述期間並不適用於本公司。自上市日期(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六日)起，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強制性守則條文。

本公司定期審閱其企業管治常規，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A. 董事會

1. 責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及監督本集團業務、策略決策及表現。董事會已設立董事委員會，並授予此等董事委員會載於其職權範圍內的各項責任。

全體董事已真誠地履行其責任及遵守適用法例及規例準則，並一直按本公司及其股東利益行事。

2. 董事層職能授權

董事會負責其對本公司所有主要事宜的決策，包括批准及監管所有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重大交易(尤其可能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報表、董事委任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營運事宜。

所有董事均可全面及適時地取得一切相關報表以及公司秘書的意見與服務，以確保遵行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各董事一般可於適當情況下，經向董事會提出要求後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開支由本公司承擔。

本公司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乃授予首席執行官及高級管理層。獲授權職能及工作任務乃定期檢討。上述高級職員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必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3. 董事會架構

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黃毅先生(董事長)
李國強先生
(副董事長兼
首席執行官)
杜青山先生
俞光明先生

非執行董事： 冷雪松先生

獨立非執行
董事： 茂野富平先生
吳育強先生
沈進軍先生

董事名單(按分類)亦根據上市規則於本公司不時公佈的所有公司通訊內予以披露。本公司亦根據上市規則於所有公司通訊內列明各獨立非執行董事。

概無任何董事會成員與另一名成員有關聯。

自上市日期起，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發出確認本身獨立性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載列的獨立性指引，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4.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免職程序及過程已載於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組成、研究及制定提名及委任董事的有關程序，監管董事的委任，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除非執行董事或本公司以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合約，否則該合約自彼等各自的委聘日期起計，初步為期三年。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簽立委聘書，自彼等各自的委聘日期起計為期三年。委任須遵守公司章程項下董事退任及輪席告退的規定。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本公司全體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而任何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加入董事會的新增董事，須於獲委任後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

5. 董事的就任導引及持續發展

本公司於每名新委任董事於首次獲委任時向他們作出正式、全面及特設的就任導引，以確保董事適當了解本公司的業務及運作，並完全得知其於上市規則及有關監管規例下的職責及責任。

董事持續獲提供有關法律及規管制度以及業務及市場環境最新發展的資料，以協助彼等履行職責。本公司將在有需要時為董事安排持續性簡報及專業發展。

6. 董事會會議

會議次數及董事出席率

守則條文A.1.1條規定，每年至少召開四次定期董事會會議，至少每季度召開一次，且大多數董事須積極參與會議(無論親身或通過其他電子通信方式)。

由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三日註冊成立及集團重組於年結日尚未完成，董事會於回顧期內並無舉行會議。於聯交所上市後，本公司的董事會會議慣常每年定期舉行最少四次，大約每季舉行一次。

會議常規及指引

全年會議時間表及每次會議的草擬議程一般會事先向董事提供。

定期董事會議通知均能至少提前14日送交所有董事。至於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在一般情況下亦給予合理通知。

董事會議文件連同所有適當、完整及可靠資料於每次董事會會議或委員會會議前至少提前3日寄發予所有董事，以便董事瞭解本公司最新發展及財政狀況及使董事在知情情況下作出決定。於需要時，董事會及各董事亦可單獨及獨立地聯絡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包括首席執行官及首席財務官)出席所有定期董事會會議和(於需要時)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就本公司業務發展、財務及會計事項、遵守法規事宜、企業管治及其他重大事項提供意見。

公司秘書負責所有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記錄，並保存有關紀錄。每次會議後一般於合理時間內交予董事傳閱紀錄草稿並發表意見，其定稿可供董事隨時查閱。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亦載有規定，要求有關董事於批准彼等或其任何聯繫人士擁有重大利益的交易時放棄投票並不計入會議法定人數。

B. 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

守則條文A.2.1訂明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之職應獨立且不應由同一人擔任。

董事會董事長為黃毅先生，其率領董事會，負責主持會議及管理領導董事會的運作，並確保所有重要及適當事項均由董事會作出適時及建設性的討論。彼亦負責本集團的策略性管理及制定本集團整體目標及任務。首席執行官為李國強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營運。彼亦負責經營本公司的業務，並實行本集團的策略性計劃及業務目標。

為方便董事會及時討論所有重要及合適的議題，董事長與高級管理層合作，向全體董事提供充足、完整及可靠的資料以供考慮和審閱。

C.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四個委員會，分別為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合規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特定方面的事務。本公司所有四個委員會均訂有明確書面職權範圍。

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大多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委員會擁有充足資源以履行彼等的職責，並可於提出合理要求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1.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B1段的規定而成立，並以書面形式訂明其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茂野富平先生及沈進軍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李國強先生)。茂野富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薪酬委員會的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
(i)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為制定薪酬政策而設立正式透明的程序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ii)釐定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具體薪酬待遇條款；(iii)透過參考董事不時議決的公司目標審閱及批准與表現掛鈎的薪酬；及(iv)考慮及批准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

薪酬委員會通常每年舉行至少一次會議，以檢討薪酬政策及架構，同時釐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年度薪金組合以及其他相關事宜。

由於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成立，其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舉行任何會議。

2.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的規定而成立，並以書面形式訂明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育強先生及沈進軍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冷雪松先生)。吳育強先生為審核委員會的主席，彼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審核委員會成員並非本公司現任外聘核數師的前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監察審核過程以及履行本公司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務與職責。

由於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成立，其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舉行任何會議。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3.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目前的成員包括沈進軍先生、黃毅先生及茂野富平先生。沈進軍先生為提名委員會的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向本公司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填補本公司董事會的空缺。

由於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成立，其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舉行任何會議。

提名委員會定期審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合，以確保董事會專業知識、技能及經驗並重，配合本公司業務所需。

倘董事會出現空缺，提名委員會將因應有關人選的技能、經驗、專業知識、個人誠信及所能付出的時間及其獨立性，以及本公司的需要及其他相關法定規定及規例，以進行甄選程序。

4. 合規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合規委員會。合規委員會目前的成員包括黃毅先生、李國強先生及杜青山先生。杜青山先生為合規委員會的主席。合規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確保遵守規管事宜及企業管治。

由於合規委員會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成立，其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舉行任何會議。

D.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個別查詢，而董事已確認彼等已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極可能擁有有關本集團未公開發佈的股價敏感資料的有關僱員亦須就進行證券交易遵守標準守則。就本公司所知，並無僱員未有就進行證券交易遵守標準守則的事件。

E. 董事進行財務申報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對年報及中期報告、價格敏感公佈及按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要求規定的其他披露做出平衡、清晰而可理解的評估。

高級管理層已在需要時向董事會提供該等解釋及資料，以讓董事會對本公司財務資料及狀況作出知情評估，並提呈董事會批准。

F. 外聘核數師及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有關其對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第42頁「核數師報告」內。

於年內，本公司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支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酬金分別為人民幣4百萬元及無。

G. 內部監控

於年內，董事會已對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作出審核。有關審核已涵蓋本集團的財務、營運、監察及風險管理層面。

董事會負責維持適當的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公司資產，及透過審核委員會每年審核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H.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本公司相信，與股東有效溝通乃促進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了解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所必需。本公司亦確認公司資料的透明度及適時披露公司資料以便股東及投資者能夠作出最佳投資決定的重要性。

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董事會與股東溝通的最佳機會。董事會董事長以及各董事委員會主席(如彼等未能出席,則各委員會)及(如適用)獨立董事會會員會主席將出席股東大會,以回答提問。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設有網站 www.zs-group.com.cn, 網站載有本公司業務發展及營運、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豐富資料及各項更新,以供公眾人士查閱。

I.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各重大事宜(包括推選個別董事)以獨立決議案形式於股東大會上提呈。

根據上市規則,在股東會議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均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將於股東大會後登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

J. 持續經營能力

概無有關任何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可對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及有一般權力管理及開展本公司的業務。下表載列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黃毅	47歲	董事長及執行董事
李國強	46歲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
杜青山	47歲	執行董事
俞光明	52歲	執行董事
冷雪松	40歲	非執行董事
茂野富平	57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育強	45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沈進軍	52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黃毅，47歲，是我們的董事長兼執行董事。黃先生是我們兩位創始人之一，自一九九八年本集團創立起擔任集團董事長。黃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董事會執行董事。他負責本集團的戰略管理及制定集團整體目標及任務。在本集團創建之前，黃先生曾經擔任華潤機械有限公司（「華潤機械」）董事及副總經理，華潤機械為一家從事汽車及其他機械進出口業務的國有企業。黃先生曾於一九八四年至一九九四年在任期間擔任華潤機械的業務管理、產品採購及銷售營運等多個管理職務。黃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加入香港華機汽車有限公司（「華機汽車」）出任董事一職，負責華機汽車的採購及銷售部門。於一九九六年，黃先生對華機汽車作出投資並成為公司股東。目前，華機汽車（現名為北菱集團有限公司）為本集團間接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黃先生目前為雷克薩斯中國經銷商委員會成員，以及一汽豐田汽車銷售有限公司全國經銷商顧問委員會委員。黃先生擁有豐富的高級管理經驗及在中國汽車行業具有超過22年的經驗及豐富知識。黃先生於一九八三年獲得廈門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零年被外經貿部授予「經濟師」稱號，此稱號通常為政府向政府官員或國有企業的管理員工頒發的工作相關資格，以作為對其相關工作經驗的認可。黃先生亦於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九年基於公益目的擔任博愛醫院董事一職，博愛醫院位於香港新界，是一家提供醫療及教育服務的慈善機構。

李國強，46歲，本集團另一位創始人，自一九九八年起擔任本集團首席執行官及副董事長。李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本集團董事會執行董事。他負責本集團整體管理和營運。李先生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起擔任中國汽車流通協會副會長兼常務理事。於一九九五年，李先生創建大連奧通汽車維修裝配廠（「奧通維修裝配」），奧通維修裝配是一家從事汽車維修及保養服務的公司。李先生是奧通維修裝配的廠長及法人代表，他負責企業的整體管理及營運。於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八年在任期間，李先生曾擔任大連豐田維修及服務有限公司副主席及大連保稅區豐田汽車銷售有限公司之總經理，負責汽車採

購及銷售決策，以及全國分銷網絡的管理。於一九九八年，李先生創建大連奧通實業有限公司(「奧通實業」)，奧通實業是一家從事汽車分銷的公司。奧通實業是中升(大連)集團有限公司的前身，目前中升(大連)集團有限公司是本集團間接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李先生擁有豐富的高級管理經驗，以及在中國汽車行業擁有逾20年的經驗及豐富知識。李先生亦獲得豐田汽車(中國)投資有限公司頒發的二零零七年優秀雷克薩斯經銷商獎，此乃作為雷克薩斯認證項目的一部份。

杜青山，47歲，自二零零七年起擔任本集團副總經理。杜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本集團董事會執行董事。他負責本集團的財務規劃、戰略與管理，並且全面監督集團的財會工作。在二零零七年加入本集團之前，杜先生曾獲大連市政府國有資產監督及管理委員會委任為大型國有企業大連重工•起重集團有限公司(「大連重工•起重」)的首席財務官，負責大連重工•起重的日常財務及會計事宜。杜先生主要負責大連重工•起重的財務營運，他在公司的會計與財務方面具有逾20年的經驗。杜先生於一九八六年獲得上海財經大學的經濟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二年獲得東北財經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俞光明，52歲，自二零零四年起擔任本集團副總經理。俞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本集團董事會執行董事。他負責本集團的戰略業務發展工作，以及為本集團的4S經銷店挑選及培訓中高層管理人才。自從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以來，俞先生曾在我們數家主營附屬公司擔任多個管理職務，包括中升大連(集團)有限公司、大連奧通東本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上海國信汽車銷售有限公司及上海中升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主要負責設立、監管附屬公司及提升公司管理團隊的能力，實施本集團的戰略決策，以及就建立業務聯繫與汽車廠家及客戶聯絡。在加入本集團之前，俞先生曾於一九七五年至一九九四年間擔任中國鐵道部上海物資辦事處經理，主要負責業務營運的管理。於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零年間，俞先生曾在中國大型國有企業集團中國鐵路物資總公司旗下的香港附屬公司香港柏宜有限公司擔任副董事總經理，於在任期間負責公司的整體管理及營運。俞先生擁有逾八年在中國汽車行業的相關經驗。俞先生於一九八五年獲得上海外國語大學英語專業專科學位證書。

非執行董事

冷雪松，40歲，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他亦是General Atlantic LLC董事總經理。他常駐香港，專注於General Atlantic LLC在北亞地區的投資業務。在加入General Atlantic LLC之前，冷先生曾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七年擔任國際私人股權投資公司美國華平投資集團的董事總經理。冷先生亦於二零零六年七月至二零零七年八月任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匯源果汁集團有限公司(股份編號：1886)的非執行董事職位。冷先生於一九九九年獲得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一九九二年獲得上海交通大學的國際工業貿易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茂野富平，57歲，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一日獲委任本公司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七年加入上海美蓓亞之前，茂野先生於一九七六年至二零零六年在日產汽車有限公司(「日產汽車」)任職。茂野先生是日產汽車北京辦事處的創辦團隊成員之一，他於一九九一年至一九九七年擔任該辦事處的首席代表。他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三年亦擔任日產汽車中國業務的首席代表，專門負責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主要職責是發展日產汽車的分銷及服務網絡，包括在中國各地設立授權分銷商及汽車經銷店。茂野先生獲日產汽車委派協助東風商用車公司的總裁。茂野先生擁有逾31年汽車行業、銷售及商業管理的經驗及豐富知識。彼於一九七六年畢業於東京外國語大學，獲得中國語專業學士學位。

吳育強先生，45歲，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先生擔任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匯源果汁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86)之榮譽顧問。吳先生亦擔任全部均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三一重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631)、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33)及首創置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6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先生於一九八八年至二零零一年年間在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工作逾十二年。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六年間，彼為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彩虹集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438)的副首席財務官、聯席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零年間，彼為中國匯源果汁集團有限公司之副總裁、首席財務官、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吳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分別於一九八八年及二零零二年獲頒社會科學學士及環球業務管理及電子商務碩士學位。彼為專業會計師、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以及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

沈進軍，52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沈先生從二零零五年至今擔任中國汽車流通協會常務副會長兼秘書長。其亦曾擔任國家物資局、運輸及機械處的副處長以及國家國內貿易局的汽車處與電子、機械及金屬處的處長。於此期間，沈先生主要負責管理汽車流通行業並參與制定相關法規。沈先生於一九八二年在北京廣播電視大學完成電子學專業的全部相關課程並取得肄業證書。

其他高級管理層人員

下表載列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人員(擔任行政要職的董事除外)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吳海龍	45歲	新車銷售業務副總經理
張志誠	37歲	豪華品牌汽車銷售業務副總經理
劉耕	40歲	售後及汽車用品業務副總經理
黎孝賢	42歲	集團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

吳海龍，45歲，於一九九八年集團創立時加入本集團，目前擔任新車銷售業務副總經理。自一九九八年起，他曾擔任我們數家主要附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職務，包括中升大連(集團)有限公司、大連中升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大連中升集團汽車用品有限公司、大連中升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及大連中升東本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主要負責本集團4S經銷店的日常管理，包括銷售及售後業務。吳先生目前監督本集團中高檔品牌汽車銷售業務的銷售及管理。在加入本集團之前，吳先生於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六年在豐田通商株式會社(豐田集團唯一在東京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8015)上市的貿易公司)駐大連市代表辦事處任職，且工作上與中國汽車行業緊密聯繫。吳先生有17年以上汽車銷售業務的相關經驗及豐富知識。吳先生於一九八六年獲得華東理工大學化工機械專業學士學位。

張志誠，37歲，從二零零八年起擔任本集團豪華品牌汽車銷售業務的副總經理。張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曾在我們數家主要的經營附屬公司擔任多個管理職務，包括福州中升豐田汽車銷售有限公司、大連中升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及大連中升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主要負責實施本集團的戰略決策及就發展我們的豪華品牌汽車銷售業務與汽車廠家聯絡。張先生目前監督本集團豪華品牌汽車銷售業務的銷售及管理。張先生在中國汽車行業擁有超過五年的相關經驗和豐富專業知識。張先生於二零零三年獲得東北財經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作為雷克薩斯認證計劃的一部份，張先生亦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先後獲豐田汽車(中國)投資有限公司頒發卓越表現總經理獎。

劉耕，40歲，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目前擔任本集團售後及汽車用品業務副總經理。在二零零九年被提升為集團副總經理之前，劉先生在我們的兩家主要附屬公司擔任管理職位。劉先生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四年擔任大連中升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服務部經理，並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八年擔任

大連迎賓中升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總經理，並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擔任大連中升集團汽車用品有限公司總經理。劉先生從一九九三年開始加入中國汽車行業，並於中國汽車行業擁有超過16年的經驗及豐富知識。劉先生在一九九一年獲得哈爾濱工業大學汽車專業的學士學位。

公司秘書

黎孝賢，42歲，於二零零八年出任本集團財務總監，並自二零一零年一月四日開始擔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黎先生負責本集團之財務管理、會計及管理報告工作。黎先生擁有逾16年核數及會計經驗。黎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澳洲會計師公會註冊會計師。加入本集團前，黎先生曾出任香港上市公司力勁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558)之集團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及恒富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643)之項目總監。彼於一九九二年取得澳洲Deakin University的商學學士學位，於二零零零年取得澳洲West Coast Institute of Management & Technology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以及於二零零一年取得European University of Ireland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連同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財務報表」)。

公司重組及首次公開發售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透過一系列集團重組程序，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二日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

集團重組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六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主要業務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集團的業務透過其中國附屬公司在中國進行。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包括汽車銷售及服務。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性質在年內並無重大改變。

我們是中國領先的全國汽車經銷集團。我們根據簽訂的經銷協議在各4S經銷店經營多品牌的汽車銷售組合，包括梅賽德斯－奔馳、雷克薩斯及奧迪等豪華汽車品牌及豐田、日產、本田及通用等中高檔汽車品牌。透過我們「一站式汽車服務提供商」的業務模式，我們於各4S經銷店提供廣泛的新車及售後產品及服務。除了新車銷售業務外，我們的售後業務提供零部件、汽車用品、維修及保養服務、汽車美容服務、以及其他與汽車相關的產品及服務。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43至117頁的財務報表。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已按照本公司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六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的方式使用。

財務概要

我們於過往四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負債和非控制性權益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18頁，摘錄自己公布的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和財務報表。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年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本集團於年內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6。

股本

本公司的法定或已發行股本於年內並無任何變動。

儲備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於年內的儲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的公開資料及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本公司在本年報日期已維持聯交所批准及上市規則所准許的公眾持股量。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章程細則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且並無就該等權利限制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董事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即本公司股份上市日期)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黃毅先生(董事長)

李國強先生(副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杜青山先生

俞光明先生

非執行董事

冷雪松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茂野富平先生

吳育強先生

沈進軍先生

董事履歷

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9至第31頁。

董事的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彼等各自的委任日期起初步為期三年，而執行董事或本公司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合約。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件，自彼等各自的委任日期起為期三年。有關委任須遵守章程細則項下董事退任及輪席告退的規定。

擬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一年內公司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可終止的未到期服務合約。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

我們已從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茂野富平先生、吳育強先生及沈進軍先生)取得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的獨立性確認。本公司已正式審閱各董事的獨立性確認。我們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其獲委任日期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獨立，並於本年報日期仍然為獨立。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本公司在該日尚未在聯交所上市，故無任何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關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及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所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總數	股權概約 百分比(%)
黃毅先生 ⁽¹⁾	推定權益，控股公司的權益	1,325,993,876 (好倉)	69.48
李國強先生 ⁽²⁾	推定權益，控股公司的權益	1,325,993,876 (好倉)	69.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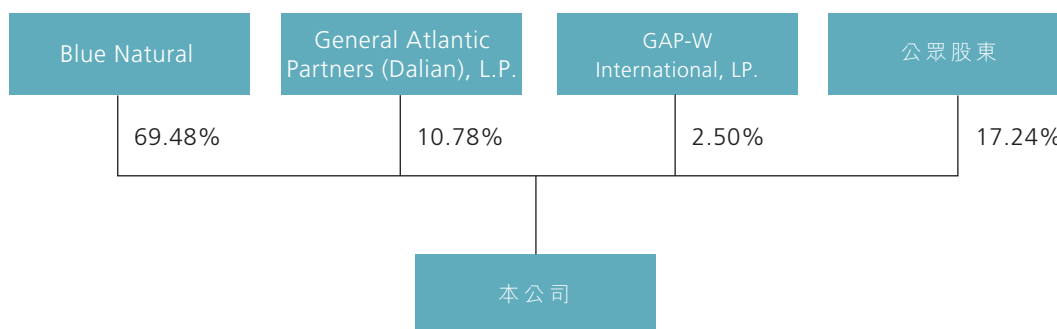
附註：

- (1) 黃毅先生於股份的權益乃透過其全資擁有的投資公司Light Yield Ltd. (「Light Yield」)持有，而Light Yield擁有Blue Natural Development Ltd. (「Blue Natural」)的62.3%權益。因此，黃毅先生及Light Yield被視為擁有Blue Natural於本公司持有的全部權益。
- (2) 李國強先生於股份的權益乃透過其全資擁有的投資公司Vest Sun Ltd. (「Vest Sun」)持有，而Vest Sun擁有Blue Natural的37.7%權益。因此，李國強先生及Vest Sun被視為擁有Blue Natural於本公司持有的全部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概無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本集團的股權結構

於本年報日期，本集團的股權結構如下：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本年報日期，以下人士(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總數	股權概約 百分比(%)
General Atlantic Partners (Dalian), L.P. ⁽¹⁾	實益擁有人	205,759,648	10.78
GAP (Bermuda) Limited	推定權益，控股公司的權益	253,403,419	13.28
Blue Natural	實益擁有人	1,325,993,876	69.48
Light Yield ⁽²⁾	推定權益，控股公司的權益	1,325,993,876	69.48
Vest Sun ⁽³⁾	推定權益，控股公司的權益	1,325,993,876	69.48

附註：

- (1) General Atlantic Partners (Dalian) · L.P. 的有限合夥人為General Atlantic Partners (Bermuda) · L.P. (「GAP LP」)、GapStar, LLC (「GapStar」)、GAP Coinvestments III, LLC (「GAPCO III」)、GAP Coinvestments IV, LLC (「GAPCO IV」)、GAP Coinvestments CDA, L.P. (「GAPCO CDA」)及GAPCO GmbH & Co. KG (「GAPCO KG」)。General Atlantic Partners (Dalian), L.P. 的一般合夥人為GAP (Bermuda) Limited (「GAP Bermuda Limited」)。GAP Bermuda Limited為General Atlantic Genpar (Bermuda) · L.P. (「GAP Bermuda GenPar」)的一般合夥人，而GAP Bermuda GenPar亦為GAP-W International, LP. 的一般合夥人，直接擁有本公司47,643,771股股份。General Atlantic LLC (「GA LLC」)為GAPCO CDA的一般合夥人。GA LLC共有25名董事總經理，包括冷雪松先生(一名本公司董事)。GA LLC的董事總經理為GAP Bermuda Limited的董事及行政人員。此外，GAPCO III及GAPCO IV的管理層成員為GA LLC的董事總經理及GapStar的若干成員為GA LLC的董事總經理。GAPCO Management GmbH (「GmbH Management」)為GAPCO KG的一般合夥人。GA LLC的董事總經理就GAPCO KG及GmbH Management作出管理及投資決策。
- (2) 黃毅先生於股份的權益乃透過其全資擁有的投資公司Light Yield持有，而Light Yield擁有Blue Natural的62.3%權益。因此，黃毅先生及Light Yield被視為擁有Blue Natural於本公司持有的全部權益。
- (3) 李國強先生於股份的權益乃透過其全資擁有的投資公司Vest Sun持有，而Vest Sun擁有Blue Natural的37.7%權益。因此，李國強先生及Vest Sun被視為擁有Blue Natural於本公司持有的全部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內的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以及並無董事或其配偶或十八歲以下的子女獲授予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或其他法人團體的股本或債務證券，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控股股東(定義見招股章程)於會或可能會與本集團業務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我們已從控股股東(包括黃毅先生及李國強先生)取得年度書面確認，乃有關遵守本公司與控股股東簽訂的不競爭契約條文(「不競爭契約」)。

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控股股東所提供或自彼等取得的資料及確認，審閱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就非競爭契約的合規情況，並信納我們的控股股東(包括黃毅先生及李國強先生)已全面遵守非競爭契約。

持續關連交易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我們並無訂立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4A.45條規定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概無董事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訂立並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要的任何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薪酬

董事袍金須於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其他酬金須經本公司董事會參照董事職務、責任及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後釐定。

退休計劃

本集團的退休福利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管理層合約

年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簽訂或出現有關本公司業務的全部或主要部分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定義見招股章程)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獲股東決議有條件批准，並於同日由董事會決議通過。除非董事會或我們的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終止購股權計劃，否則購股權計劃將

於成為無條件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期後將不會再授出或建議授出購股權，惟購股權計劃的條文仍然全面有效，使十年期限屆滿前已授出的任何現有購股權仍可行使或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文處理。參與者於授出購股權時應付1.00港元。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根據購股權計劃所載的條款，向本公司或我們任何的附屬公司的任何僱員、管理人員或董事及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授出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購股權計劃旨在通過向技術熟練及經驗豐富的人員提供取得本公司股權的機會，招攬及挽留該等人員、促進我們以客為本的企業文化和激勵該等人員為我們未來發展及擴展作出努力。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所涉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購股權計劃獲批准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本公司不得向任何人士授出購股權而致使該人士因行使截至上次獲授購股權當日止任何12個月內已獲授及將獲授的購股權而獲發行及將獲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我們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惟獲我們的股東批准則除外。

行使購股權時認購每股股份應付的金額須由董事會於授出購股權時確定並知會建議受益人，且不得低於下列的最高者：(a)授出購股權當日(須為營業日)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收市價；(b)截至授出購股權當日止五個營業日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收市價的平均數；及(c)股份面值。購股權計劃並無載列購股權可獲行使前須持有的任何最短期限。然而，於授出購股權時，本公司可具體規定任何有關最短期限。

於本年報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任何購股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年內，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的總銷售額佔本集團總銷售額少於30%。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所佔的採購總額百分比分別為37%及88%。

我們各董事、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超過5%權益)概無擁有我們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任何重大權益。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由於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六日在聯交所上市，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後重大事項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2。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由於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六日上市，本公司毋須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或根據上市規則有關上市公司持續義務的規定。自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日期直至本年報日期為止，除本年報第21至28頁企業管治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準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由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日期直至本年報日期整段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買賣標準。

核數師

財務報表已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任滿告退，並符合資格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有關重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我們外聘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供股東批准。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黃毅

香港，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我們已審核載於第43至117頁的中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及附註2.4所載的會計政策編製。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董事」)須負責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及附註2.4所載的會計政策和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這些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和維護與財務報表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列報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運用恰當的會計政策；及做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的報告為全體股東編製，而並不可作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其他任何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的規定執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職業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從而獲得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取得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和披露資料的審核證據。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證據充足且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已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及附註2.4所載的會計政策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18樓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a)	13,722,185	10,548,577
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6(b)	(12,542,762)	(9,771,214)
毛利		1,179,423	777,363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值	5(b)	69,203	33,412
銷售及分銷成本		(346,521)	(274,317)
行政開支		(161,967)	(118,861)
經營溢利		740,138	417,597
融資成本	7	(80,688)	(104,443)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17	7,254	4,520
除稅前溢利	6	666,704	317,674
稅項	8(b)	(173,701)	(83,265)
年內溢利		493,003	234,409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		470,881	218,702
非控制性權益		22,122	15,707
		493,003	234,409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一年內溢利	11	不適用	不適用
攤薄			
一年內溢利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493,003	234,409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3,404)	3,727
年內其他除稅後全面收益	(3,404)	3,727
年內除稅後全面收益總額	489,599	238,136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	467,477	222,429
非控制性權益	22,122	15,707
	489,599	238,136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838,379	548,779
土地使用權	13	422,899	256,987
預付款項	14	56,271	33,273
無形資產	15	254,632	100,561
商譽	16	200,492	76,566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17	38,699	21,175
可供出售投資	18	100	—
持有至到期日投資	19	5,283	5,291
遞延稅項資產	30(b)	4,532	3,132
非流動資產總值		1,821,287	1,045,764
流動資產			
存貨	20	1,024,240	1,133,415
應收貿易賬款	21	86,764	61,44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1,113,186	724,823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39(b)(i)	556	459
定期存款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23	382,929	210,720
在途現金	24	44,542	29,69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5	1,030,960	964,245
流動資產總值		3,683,177	3,124,795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26	1,797,149	1,157,543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27	1,093,013	835,69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8	277,702	273,201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39(b)(ii)	24,236	156,774
應付所得稅項	30(a)	60,012	27,733
流動負債總值		3,252,112	2,450,950
流動資產淨值		431,065	673,84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252,352	1,719,609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0(b)	104,545	33,838
資產淨值		2,147,807	1,685,771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1	—	—
儲備	32	2,110,915	1,633,098
		2,110,915	1,633,098
非控制性權益		36,892	52,673
權益總值		2,147,807	1,685,771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任意公積金	法定儲備	綜合儲備	匯兌波動		總計	非控制性	
					儲備	保留溢利		權益	權益總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	7,195	60,717	77,275	9,582	602,720	757,489	49,162	806,651
控股股東注資	—	—	—	746,745	—	—	746,745	—	746,745
本集團收購非控制性 權益撥回	—	—	—	1,697	—	—	1,697	—	1,697
出售附屬公司	—	—	—	(31,459)	—	—	(31,459)	(3,137)	(34,596)
支付予股東之股息	—	—	—	—	—	(63,803)	(63,803)	(9,059)	(72,862)
從保留溢利撥轉	—	4,239	35,567	—	—	(39,806)	—	—	—
年度全面收益	—	—	—	—	3,727	218,702	222,429	15,707	238,136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11,434	96,284	794,258	13,309	717,813	1,633,098	52,673	1,685,771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	11,434	96,284	794,258	13,309	717,813	1,633,098	52,673	1,685,771
控股股東注資	—	—	—	41,675	—	—	41,675	—	41,675
本集團收購非控制性權益	—	—	—	(31,335)	—	—	(31,335)	(37,904)	(69,239)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	1	1
從保留溢利撥轉	—	7,278	38,920	—	—	(46,198)	—	—	—
年度全面收益	—	—	—	—	(3,404)	470,881	467,477	22,122	489,599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712	135,204	804,598	9,905	1,142,496	2,110,915	36,892	2,147,807

* 該等儲備賬戶組成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綜合儲備為人民幣2,110,915,000元(2008年：人民幣1,633,098,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666,704	317,674
就以下各項調整：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7,254)	(4,52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減值	12	67,765	50,854
土地使用權攤銷	13	7,036	4,094
無形資產攤銷	15	13,352	5,914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6(c)	7	4,267
利息收入	5(b)	(10,100)	(8,79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值	5(b)	(3,933)	(625)
融資成本	7	80,688	104,443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5(b)	—	1,557
收益表內確認的超出業務綜合成本	5(b)	—	(103)
		814,265	474,760
抵押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182,792)	40,636
在途現金增加		(14,852)	(87)
應收貿易賬款減少/(增加)		6,323	(6,43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增加)/減少		(565,291)	181,650
存貨減少/(增加)		309,909	(407,690)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減少)/增加		(42,740)	178,75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減少		(37,770)	(37,997)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增加—貿易相關		(97)	(449)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增加/(減少)—貿易相關		21,981	(92)
經營所得現金		308,936	423,060
已繳稅項		(119,619)	(95,175)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值		189,317	327,885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18,993)	(137,00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7,088	7,688
購入土地使用權		(108,241)	(75,670)
購入無形資產		(4,645)	(7,496)
定期存款減少		10,583	9,081
購入一項可供出售投資		(100)	—
購入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的股權		(10,270)	—
向第三方墊款		—	(159,742)
收回第三方墊款		146,735	—
本集團收購本公司控股股東的股本權益		(53,346)	(10,700)
收購非控股權益		(49,239)	—
收購附屬公司		(199,008)	(121,473)
出售附屬公司		13,369	(59,170)
已收利息		10,100	8,795
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值		(435,967)	(545,688)
融資活動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所得款項		5,267,187	4,493,293
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4,663,576)	(4,383,880)
控股股東注資		41,675	746,745
第三方墊款		(93,576)	93,576
非控股股東墊款		254	458
向非控股股東償還墊款		—	(2,473)
向控股股東償還墊款		(154,519)	(10,297)
已付利息		(80,688)	(104,443)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值		316,757	832,97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淨值		70,107	615,176
於各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964,245	344,997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值		(3,392)	4,072
於各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030,960	964,245

財務狀況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719	4,14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6	16
總資產		8,735	4,158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39	8,859	4,242
總負債		8,859	4,242
負債淨值		(124)	(84)
權益			
股本	31	—	—
累計虧損		(124)	(84)
權益總值		(124)	(84)

黃毅
董事

李國強
董事

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三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受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有關目前本集團旗下公司的詳情載於下文第二節附註41。本公司已於香港灣仔港灣道30號新鴻基中心35樓3504-12室設立主要經營地點。本集團主要從事汽車銷售及服務(「上市業務」)。

年內，本集主要從事汽車的銷售及服務。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維京群島(「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之Blue Natural Development Ltd.。

2.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惟下段所披露者除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且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已調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透過就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六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公開上市的招股章程「歷史及重組」一節所載的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二日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公司的控股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六日在聯交所上市。

由於重組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二日進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只能於編制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始的財務報表時，才應被視為及列為持續經營集團，此乃因財務報表不應載入於報告日期後發生的合併事件。然而，就股東利益而言，本集團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相關附註已按合併會計法於該等財務報表內呈列，以致本公司於所呈列財政年度而並非自其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二日收購附屬公司其後日期起被視為其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

由於本公司及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全部公司於重組完成前後均受共同控制，本公司收購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公司應被視為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故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會計處理」合併會計原則編製，猶如重組已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初完成，惟年內收購的附屬公司除外，乃採用收購會計法入賬。

2.1 編製基準(續)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載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誠如上文所解釋，收購受共同控制的附屬公司乃以合併會計法入賬。於本年度收購的所有其他附屬公司，則以收購會計法入賬。

合併會計法涉及發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猶如該等項目自該等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有關控制方控制當日起已綜合處理。

不會就商譽或就收購方於被收購公司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允淨值的權益超出共同控制合併當時的成本確認任何金額。

綜合收益表包括各合併實體或業務自所呈報的最早日期或該等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當日起(以較短期間為準)的業績，不論共同控制合併日期。

收購會計法涉及將業務合併的成本分配至收購日期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允值。收購成本按交易當日所獲資產及所產生或所承擔負債的公允值總和，另加收購應佔直接成本計算。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非控股權益指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公司的業績及資產淨值中並非由本集團持有的外界股東權益。本集團於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及或然負債賬面值的權益超出收購非控股權益的成本的差額(前稱負商譽)，經重新評估後，立即於綜合儲備內確認。

2.2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已於所呈報財政年度期初採納所呈報財政年度已頒佈並生效的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3 已頒佈惟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財務報表內並無採納以下已頒佈惟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首次採納者的額外豁免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財務工具 ⁶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 呈列—供股之分類之修訂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7號	分派非現金資產予持有人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9號	發行權益工具以消除財務負債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本) (包含於二零零八年十月頒佈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有待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 止經營業務—計劃出售於附屬公司之控股權益之修訂 ¹
香港詮釋第4號(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 經修訂)	租賃—釐定香港土地租賃之期限 ²

除上述者外，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二零零九年度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當中載列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旨在消除歧義並澄清字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之修訂均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均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儘管各準則或詮釋有獨立過渡條文。

¹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旨在改進準則的架構。準則的經修訂版本並不會對首次採納者的會計內容造成任何改動。由於本集團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首次採納者，該等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構成任何財務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豁免就石油及氣體資產及租賃的計量全面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由於擴闊釐定石油及氣體資產的視同成本的選擇，故有關解除負債的現有豁免亦已被修訂。由於本集團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首次採納者，該等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構成任何財務影響。

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首次應用後的影響。至今，本集團認為除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外，其他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該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本公司可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以從其業務活動中獲取利益之公司。

合營企業

合營企業乃按合約安排成立的實體，而本集團與其他人士於其中從事經濟活動。合營企業獨立經營，而本集團及其他人士擁有其權益。

合營方訂立的合營協議訂明合營各方的出資額、合營企業的年期及解散時變現資產的基準。合營企業的業務盈虧及盈餘資產的任何分派，均由合營方按其各自之出資額比例或按合營協議條款進行分配。

合營企業被視作：

- (a) 附屬公司，倘本集團直接或間接對該合營企業擁有單方控制權；
- (b) 共同控制實體，倘本集團對該合營企業無單方控制權，惟直接或間接擁有共同控制權；
- (c) 聯營公司，倘本集團對該合營企業均無單方或共同控制權，惟一般性直接或間接持有合營企業不少於20%之註冊資本，並可對該合營企業構成重大影響；或
- (d)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列賬之股本投資，倘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持有該合營企業少於20%之註冊資本，但並無擁有該合營企業之共同控制權，並且不能對該合營企業構成重大影響。

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指受共同控制的合營企業，因此，並無任何一個參與方對共同控制實體的經濟活動具有單方面控制權。

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按權益會計法計算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並扣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收購後的業績及儲備分別於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儲備內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商譽指業務合併成本超出本集團於收購日期應佔所購入對象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允淨值之差額。

收購產生之商譽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一項資產，初始確認按成本計算，其後，應以成本減去累計減值虧損來計量。如果是共同控制實體，商譽計入相應投資的賬面金額，而不是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以一項單獨可辨認的資產列示。

商譽之賬面值每年或於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減值時更頻繁檢測減值。本集團至少每年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於評估有否減值時，業務合併中收購之商譽由收購日期起分配至預期可受惠於合併協同效益之本集團各項或各組現金產生單位，而不管本集團有否有其他資產或負債已分配至該等單位。

減值乃通過評估商譽有關之現金產生單位(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為現金產生單位(一組現金產生單位)其中部份，而該單位部份業務被出售，則於釐定出售業務損益時，相關商譽將計入業務之賬面值。在此情況下，出售之商譽根據所出售業務之相關價值及所保留現金產生單位之部份計量。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減值

除存貨、遞延稅項資產、金融資產及商譽外，倘資產出現任何減值跡象或須每年測試減值，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為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或公允值減銷售成本兩者中之較高者，而個別資產須分開計算，惟倘資產並不產生明顯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之現金流入，則就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計算可收回金額。

僅在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情況下，方會確認減值虧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按可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之現時市場評估之稅前貼現率折算至現值。減值虧損於其產生期間自綜合收益表內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開支類別扣除。

於各報告期間末，將評估有否跡象顯示早前確認之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倘出現有關跡象，則估計可收回金額。早前就商譽以外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僅在用以釐定該資產可收回金額之估計出現變動時方會撥回，然而，有關數額不得高於倘於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之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等減值虧損的撥回於其產生期間計入綜合收益表。

關連人士

下列人士將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a) 直接或間接透過一間或多間中介實體(i)控制本集團或受本集團控制或與本集團共同控制；(ii)於本集團擁有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之權益；或(iii)共同控制本集團之人士；
- (b) 聯營公司；
- (c) 共同控制實體；
- (d) 本集團或其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 (e) (a)或(d)所述任何個別人士之近親；或
- (f) (d)或(e)所述任何個別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共同控制或可行使重大影響力或持有大部份投票權之實體。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使其達至營運狀況及地點作擬定用途之直接應佔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投入運作後所產生維修保養等支出，一般於其發生期間自收益表扣除。倘須定期替換大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則本集團會將該等部分確認為有特定可使用年期及折舊的個別資產。

折舊乃按直線法於其估計可用年期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項目之成本至其剩餘價值計算。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主要估計可用年期如下：

樓宇	10–20年
租賃物業裝修	5年
廠房及機器	5–10年
傢俬及裝置	5年
汽車	5年

當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其中部份擁有不同的可用年期，該部份的成本會以合理原則分攤並將各部份單獨計提折舊。

剩餘價值、可用年期及折舊方法將至少於各財務年度末檢討及按需要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任何初步確認的主要部分於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有關項目不會產生日後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於取消確認資產年度在收益表確認之出售或報廢資產之收益或虧損，按有關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兩者間之差額取消確認。

在建工程指興建中或安裝中之樓宇、廠房及機器，按成本扣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不予折舊。成本包括興建期間之直接建築成本。在建工程於落成及可供使用後重新分類為適當類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業務合併之中收購無形資產的成本乃該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值。無形資產的可用年期被評估為有限。可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其後在可用的經濟年內作攤銷，並在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已減值時進行減值評估。可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和攤銷法至少於各財務年度末作檢討。

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以直線法按估計使用年期攤銷。無形資產之主要估計使用年期如下：

經銷協議	20年
軟件	3-5年
客戶關係	15年

租賃

凡將資產擁有權(法定所有權除外)之大部份回報及風險撥歸本集團之租賃均列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生效時，租賃資產之成本將按最少租賃費用的現今值撥作資本，並連同租賃責任(不包括利息)入賬，以反映採購與融資。資本化融資租賃所持之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按租期或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兩者之中較低者計算折舊。上述租賃之融資成本自收益表扣除，以於租約期作出定期定額扣減。

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份回報及風險由出租人保留的租賃乃列為經營租賃。倘本集團是出租人，由本集團以經營租賃出租的資產會在非流動資產內列賬，而經營租賃的應收租金按租約年期以直線法列入綜合收益表內。倘本集團是承租人，經營租賃的應付租金按租約年期以直線法列支於綜合收益表。

經營租賃之預付土地租賃款起始時以成本列賬，之後按直線法在租約期內確認。

土地使用權

中國內地所有土地由國家擁有，並不存在個人土地擁有權。本集團取得若干土地之使用權，而就有關權利支付之代價記錄為土地使用權，有關金額以直線法按35年至50年之租賃期攤銷。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視適用情況而定)。本集團於初始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資產之分類。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時以公允值計量，就並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投資而言，則加上直接交易成本計量。

金融資產所有一般買賣概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之日期)確認。一般買賣乃指按照一般市場規定或慣例在一定期間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貸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的其後計量乃根據其分類如下：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金融資產。金融資產如以短期內出售為目的而購買，則分類為持作買賣金融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定義，此分類包括本集團訂立的衍生金融工具乃並非指定為有對沖關係的對沖工具。衍生工具(包括個別內含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除非其被指定為有效的對沖工具。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乃以公允值變動於損益賬確認的公允值在財務狀況表內入賬。該等公允值淨額變動並不包括該等金融資產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該等收益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述政策確認。

本集團會評估其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持作買賣)，以評估在短期內出售的意向是否適當。基於不活躍的市場及管理層出售的意向在可預見將來有重大變化，本集團無法買賣該等金融資產，在僅少數情況下，本集團可能會選擇將其金融資產重新分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會按其資產性質重新分類至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或持有至到期日投資。

當主合約的內含嵌入式衍生工具之經濟特徵及風險與主合約並無緊密關連及主合約並非持作買賣或指明按公允值計入損益，將以獨立衍生工具及按公允值列賬。此內含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允列賬計量，而公允值之變動會確認在損益賬中。僅會於合約條款出現變動須對現金流量作出重大修訂時，方會作出重估。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屬於非衍生類金融資產，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金額且並無在活躍市場報價。於初步計量後，此等資產其後以實際利率法計算並按攤銷後成本扣除任何減值撥備計量。攤銷成本的計算會計及收購時的貼現或溢價並會包括屬實際利率組成部份的費用或成本。有效利率攤銷乃計入收益表的融資收入內。減值所產生的虧損會在收益表中確認為其他營運開支。

持有至到期日投資

如果本集團有持有至到期日的意圖及能力，則具有固定或可確認付款金額以及固定到期日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歸類為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其後按攤銷成本扣除任何減值撥備列賬。攤銷成本於計及收購事項任何折讓或溢價及屬實際利率不可或缺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乃計入收益表的融資收入內。減值所產生的虧損會在收益表中確認為融資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為可供出售非衍生金融資產的上市及非上市股本及債務證券。股權投資歸類為可供出售的是那些既不分類為持作買賣或指定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此類債務證券為擬無限期持有的債務證券，並可能針對流動資金需要或響應市場條件變化而出售。

於初始確認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值計量，其未實現收益或虧損於可供出售金融投資估值儲備中確認，直至該投資取消確認，當時的累計收益或損失在收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或直至該投資被確定為減值，其時的累計收益或損失在收益表確認為其他業務費用及從可供出售投資價值重估儲備中移除。所賺取之利息及股息分別呈報為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及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載之政策於收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當非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允值無法根據(a)估計之合理公允值範圍之變動對該投資乃重大或(b)不同估計範圍之可能性無法作出合理評估及使用於估計之公允值，該等證券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本集團會評估其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以評估在短期內出售的意向是否適當。基於不活躍的市場及管理層出售的意向在可預見將來有重大變化，本集團無法買賣該等金融資產，在僅少數情況下，本集團可能會選擇將其金融資產重新分類。當金融資產符合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定義及本集團有意和能力於可預見將來或至到期持有該等資產，則可重新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僅會於實體有能力 and 有意持有金融資產至到期日，方會重新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類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續)

對於金融資產重新分出可供出售類別，已在權益中確認的資產的任何過往收益或虧損，乃採用實際利率於剩餘投資年期攤銷入損益賬。新的攤銷成本和預期的現金流量的任何差別，亦採用實際利率於資產剩餘年期攤銷。倘資產其後決定減值，則計入權益的金額將重新分類入收益表。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倘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份或一組相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份)在下列時候將取消確認：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經已屆滿；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須根據一項「轉付」安排，在未有嚴重延緩予第三者的情況下，已就有關權利全數承擔付款的責任；
- 並(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凡本集團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進入一項轉付安排，但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且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該項資產將由本集團持續介入並確認入賬。在這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在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的計量基礎上，反映了本集團保留權利和責任。

採用就已轉讓資產作出保證形式的持續介入，按該項資產的原本賬面值及本集團或須償還的代價數額上限(以較低者為準)計算。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末評估是否存在任何客觀跡象顯示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倘且僅倘於初步確認資產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導致存在客觀減值跡象(一項已發生的「虧損事件」)，而該項虧損事件對該項或該組財務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所造成的影響能可靠地估計，則該項或該組財務資產會被視作減值。減值跡象可包括一名或一組借款人正面臨重大經濟困難、違約或未能償還利息或本金、彼等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得到的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投資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首先會按個別基準就個別屬重大的金融資產或按組合基準就個別不屬重大的金融資產，個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減值跡象。倘本集團認定按個別基準經評估的金融資產(無論具重要性與否)並無客觀跡象顯示存有減值，則該項資產會歸入一組具有相似信貸風險特性的金融資產內，並共同評估該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經個別評估減值的資產，其減值虧損會予確認或繼續確認入賬，而不會納入綜合減值評估之內。

倘有客觀跡象顯示出現減值虧損，則減值金額按該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並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的差額計量。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以金融資產的初始實際利率(即初次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折現。倘貸款的利率為浮動利率，則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折現率為當前實際利率。

該資產的賬面值會直接減少或通過使用備抵賬而減少，而虧損金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利息收入於減少後賬面值中持續產生，且採用計量減值虧損時用以折現未來現金流量的利率累計。若日後收回不可實現及所有抵押品已實現或已轉讓予本集團，則撇清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撥備。

倘若在其後期間估計減值虧損金額由於確認減值之後發生的事項增加或減少，則透過調整撥備金額增加或減少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倘於其後收回未來撇清，該項收回將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按成本列賬的資產

倘有客觀跡象顯示因未能可靠估量其公允值而不以公允值列賬的無定價股本工具出現減值虧損，虧損總額乃按資產的賬面值與按類似金融資產的現行市場回報率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計算。該等資產的減值虧損不會被撥回。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就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本集團將於各報告期間末評估有否客觀跡象會導致一項投資或一組資出現減值。

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有減值，金額包括其成本(扣除本金付款及攤銷)與其近期公允值的差額減任何過往已於收益表確認的減值虧損，會從全面收入轉撥至收益表。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續)

倘股本投資被列作可供出售類別，則客觀跡象將包括該項投資的公允值大幅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值。釐定「重大」或「持續性」之定義須作出判斷。「重大」是評估對原有投資成本及「持續性」是對期間當公允值低於其成本。倘出現減值跡象，則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現時公允值的差額減該項投資先前在收益表內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將從其他全面收入中移除，並於收益表內確認。已分類作可供出售之股本工具之減值虧損不可於透過收益表撥回。其公允值於減值後的增加部份會直接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中涉及的金融負債按適當的形式劃分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貸或指定為有效對沖的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倘適用)。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負債的分類。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值確認，而如屬貸款或借貸，則加上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計息貸款及借貸。

其後計量

金融負債的計量乃根據其分類如下：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為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和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如以短期出售為目的而購買，則分類為持作買賣投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定義，此分類包括本集團訂立的衍生金融工具乃並非指定為有對沖關係的對沖工具。個別內含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除非其被指定為有效的對沖工具。持作買賣負債的收益或虧損於收益表確認。於收益表確認的收益或虧損公允淨值不包括該等金融負債扣除的任何利息。

貸款及借貸

於初步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貸於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之影響不大，則會按成本列賬。在負債取消確認及透過實際利率法攤銷程序進行時，收益及虧損在收益表中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續)

貸款及借貸(續)

攤銷成本於計及收購事項任何折讓或溢價及屬實際利率不可或缺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收益表的融資成本內。

財務擔保合同

本集團發出財務擔保合同要求支付款項以彌償擔保持有人由於特定負債人未能按照債務工具的條款於到期時付款所招致損失的合約。一份財務擔保合同初始按其公允值確認為負債，並針對直接歸屬於發出該等擔保的交易費用作出調整。初始確認後，本集團按以下兩者中的較高者計量財務擔保合同：(i)償還報告期間末之現有責任所須開支之最佳估計金額；及(ii)初始確認的金額減(若適用)累計攤銷。

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當相關負債的責任被解除或取消或屆滿，金融負債將取消確認。

如現有金融負債由同一放債人以條款極為不同的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作出重大修訂，此類替換或修訂將被視為取消確認原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有關賬面值的差額於收益表中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倘且僅倘現時存在一項可依法執行的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且亦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付債務，則金融資產及負債均可予抵銷，並將淨金額列入財務狀況表內。

金融工具的公允值

在活躍市場中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值，乃根據其所報市價或交易商報價(好倉的買價及淡倉的賣價)釐定，且毋須就交易成本進行任何扣減。就並未於活躍市場上市的所有其他金融工具而言，公允值乃使用適當的估值技術釐定。該等技術包括參考近期發生的同等交易、其他大致類同工具的現行市場價格、折現現金流量分析及其他估值模式。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成本乃以特定識別基準確定(按適用情況)，並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及使存貨達致其目前地點及現狀所發生的其他成本。可變現淨值乃根據日常業務過程中估計售價減預期達致完成出售所須的成本計算。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自有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涉及的價值變動風險不高且一般自取得起計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通性投資，減須於要求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組成部份的銀行透支。

就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自有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並無限制用途的初步存款期為三個月或以內的定期存款。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有關損益外確認項目的所得稅於損益外確認，不論是否在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在權益內。

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已頒佈或於報告期間末已大致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的現有詮釋及慣例，按預期自稅務機構退回或付予稅務當局的金額計算。

遞延稅項乃於各報告期間末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作財務報告用途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性差額，採用負債法作出撥備。

遞延稅務負債根據全部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入賬，惟以下情況除外：

- 倘若遞延稅項負債是由商譽初次確認或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產生，及於進行交易時對會計溢利與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均無影響；及
- 就涉及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及於合營公司之權益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而言，倘若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可以控制，且暫時性差額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

對於所有可抵扣暫時性差額、未動用稅務抵免及未動用稅務虧損，若日後有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扣該等可抵扣暫時性差額、未動用稅務抵免及未動用稅務虧損，則遞延稅項資產一律予以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倘若有關可抵扣暫時性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是由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次確認資產或負債產生，及於進行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均無影響；及
- 就涉及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及於合營公司之權益的可抵扣暫時性差額而言，只有在暫時性差額有可能在可預見將來撥回，而且日後有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扣該等暫時性差額時，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在各報告期間末予以檢討，若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以抵扣全部或部份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則減少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若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份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則會在各報告期間末重估過往未予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變現資產或償還負債的期間所預期的適用稅率計量，並以各報告期間末前已經生效或實質已經生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準。

倘若存在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利，可將有關同一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的流動稅項資產與流動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抵銷，則對銷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

政府補貼

倘能合理肯定能收到政府補貼及遵循所有附加條件時，政府補貼會按公允值確認。倘補貼和開支項目相關，會在按原意用以彌償本集團成本的期間在收益表以系統化基準確認為收入。倘補貼和資產相關，公允值會記入遞延收入賬目，並於有關資產估計可用年期內在收益表以數額相等的年度款項發放為收入。

收入確認

如果有經濟利益可能會流入本集團，而收入又能夠根據下列基準可靠地計算，則會確認收入：

- (a) 銷售貨品，當貨品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移予買方，惟本集團既無涉及已售貨品擁有權一般相關的管理亦無實際控制權；
- (b) 提供服務，於提供服務期間確認；
- (c) 租金收入，在租約期間按時間比例基準計算；
- (d)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以累計基準計算，實際利率即將於金融工具估計可用年期所收取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折算至該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及
- (e) 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員工福利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被要求參與地方市政府營辦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將其一定比例的薪金成本向該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條例須支付的供款於收益表列賬。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員工福利(續)

本集團依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合資格僱員實施一項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酬某一個百分比作出，並按照強積金計劃的規定，於應付時計入綜合收益表。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並由獨立基金管理。本集團之僱主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供款後即全數撥歸僱員，惟根據強積金條例，倘僱員於合資格取得全數供款前離職，本集團之僱主自願性供款則退還予本集團。

借貸成本

直接涉及收購、建設或生產必須經過一段頗長時間之後才能準備就緒作擬定用途或出售之合格資產之借貸成本，資本化為該等資產之部份成本，直至有關資產大致上可投入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暫時投資特定借貸以待用作合格資產之開支前所賺取之投資收入乃從資本化借貸成本中扣除。其他一切借貸成本都會在發生期間內作為費用。借貸成本包括利息，以及其他與借款基金相關的成本。

股息

由董事建議派付的末期股息在財務狀況表內股本項下列作保留溢利的一項獨立分配，直至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為止。待此等股息獲股東批准而宣派後，將獲確認為一項負債。

外幣匯兌

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本集團屬下各實體自行決定功能貨幣，而各實體財務報表內之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算。外幣交易首先採用交易日期適用之功能貨幣匯率入賬。於各報告期間末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資產與負債按該日適用之功能貨幣匯率重新換算。差額全部計入收益表。根據外幣歷史成本計算之非貨幣項目按原先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根據外幣公允值計算之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允值當日之匯率換算。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之貨幣。於各報告期間末，該等實體之資產及負債均已按各報告期間末適用之匯率換算為本公司之呈列貨幣，且其收益表按該年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及累計入匯兌波動儲備。當出售海外業務時，與該特定海外業務相關的其他全面收入部分於收益表中確認。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產生當日的匯率兌換為人民幣。海外附屬公司全年產生的經常現金流量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成人民幣。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可影響各報告期間末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及或有負債披露的報告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然而，此等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需要對日後受影響之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除對已於財務報表中確認金額有最大影響的估計外，管理層已作出以下判斷：

遞延稅項資產

所有未使用稅項虧損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惟僅限於將來可能有應課稅溢利以抵銷該虧損。在釐定可予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金額時，管理層須根據可能之時間、未來應課稅溢利之水平連同未來稅項計劃策略作出重要估計。與已確認稅項虧損有關之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4,208,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3,084,000元)。更多詳情請參閱附註30。

估計之不確定性

下文討論於各報告期間末極可能導致資產與負債賬面值於下一財政年度需要作出重大調整的日後相關重要假設及導致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重要因素。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一次確定商譽是否出現減值。進行確定必須評估獲分配該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評估使用價值時，本集團必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的預期日後現金流量，並須選擇適合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之賬面值為人民幣200,492,000元(人民幣76,566,000元)。更多詳情載於附註16。

非金融資產之減值(商譽除外)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無限年期的無形資產每年及於出現減值跡象的其他時候測試減值。其他非金融資產於有跡象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測試減值。管理層計算使用價值時，須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以及須選出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汽車銷售及服務。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其產品以單一業務單位經營，並設有一個申報分部，即銷售汽車及提供相關服務分部。

上述申報經營分部並無彙集經營分部計算。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逾90%之收入及經營溢利來自中國內地的汽車銷售及服務，且本集團逾90%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均位於中國內地，故並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地區資料。

主要客戶資料

由於本年度本集團向單個客戶的銷售均未能達到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故並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主要客戶分部資料。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值

(a) 收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汽車銷售收入	12,466,358	9,695,464
其他	1,255,827	853,113
	13,722,185	10,548,577

(b)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值：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佣金收入	46,535	18,012
汽車製造商支付之廣告支持費用	3,120	2,409
租金收入	2,682	1,441
政府補貼	141	2,136
利息收入	10,100	8,79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值	3,933	625
收益表內確認之超出業務綜合成本	—	103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	(1,557)
其他	2,692	1,448
	69,203	33,412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乃扣除／(抵免)下列項目後產生：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a) 員工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9))：		
工資及薪金	142,415	102,062
退休計劃供款	24,816	16,629
其他福利	13,027	8,348
	180,258	127,039
(b) 銷售及服務成本：		
汽車銷售成本	11,843,413	9,261,487
其他	699,349	509,727
	12,542,762	9,771,214
(c) 其他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減值	67,765	50,854
土地使用權攤銷	7,036	4,094
無形資產攤銷	13,352	5,914
核數師酬金	4,000	—
租賃開支	20,184	9,568
廣告開支	37,202	24,617
辦公開支	30,822	24,136
後勤開支	9,664	13,187
業務推廣開支	26,723	20,229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7	4,26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值	(3,933)	(625)

7. 融資成本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利息開支	76,877	91,275
其他借貸利息開支	3,811	13,168
	80,688	104,443

8. 稅項

(a) 綜合收益表的稅項指：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境內企業所得稅	151,898	72,501
遞延稅項(附註30(b))	21,803	10,764
	173,701	83,265

根據開曼群島稅項減免法(一九九九年修訂版)第6條，本公司已獲得總督會同行政局承諾，開曼群島未頒佈任何法律對本公司或其業務所得溢利、收入、收益或增值徵稅。

由於在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於英屬維京群島並無擁有營業地點(註冊辦事處除外)或經營任何業務，因此該等附屬公司無須繳納所得稅。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在年內須按照16.5%(二零零八年：16.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因此並未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率》(「新企業所得稅法」)，國務院亦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公佈具體實施條例，並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內資及外資企業的所得稅率從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統一為25%。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已獲得相關稅務機關批准或在中國設有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指定區域經營，因此可享受低於2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

8. 稅項(續)

(a) (續)

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從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由中國境內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須徵收10%的預扣稅。倘若中國與外國投資者所在司法管轄區訂有稅項安排，則可申請預扣稅的減免。適用於本集團的預扣稅稅率為5%。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二日，稅務機關頒佈財稅(2008)1號，規定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保留溢利宣派及匯出中國境外之股息可獲豁免預扣稅。

(b) 按適用稅率就稅項開支與會計溢利之對賬：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所在地適用的稅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適用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之對賬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666,704	317,674
按適用稅率徵收之稅率(25%)	166,676	79,418
不可扣減支出的稅項影響	2,634	2,455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1,814)	(1,130)
稅務優惠之影響	(17,521)	(9,135)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之附屬公司的可分派溢利按5% 的稅率繳納預扣稅之影響	23,726	11,657
稅項開支	173,701	83,265

9. 董事酬金

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所披露，董事於本年度的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酬、津貼 及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界定退休 供款計劃 的供款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 李國強先生	—	2,530	—	48	2,578
— 黃毅先生	—	2,289	—	11	2,300
— 俞光明先生	—	120	—	46	166
— 杜青山先生	—	326	—	35	361
	—	5,265	—	140	5,405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酬、津貼 及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界定退休 供款計劃 的供款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 李國強先生	—	2,202	—	30	2,232
— 黃毅先生	—	1,955	—	11	1,966
— 俞光明先生	—	60	—	12	72
— 杜青山先生	—	287	—	24	311
	—	4,504	—	77	4,581

於年內並無任何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

於年內並無向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任何酬金。

10. 五名薪酬最高的人士

於年內，本集團之五名薪酬最高的人士包括兩名(二零零八年：兩名)董事，彼等的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9。於本年度，其餘三名(二零零八年：三名)非董事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薪酬、花紅、津貼及各種福利	1,412	700
退休金計劃供款	81	72
	1,493	772

非董事最高薪酬僱員在下列酬金組別的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零至人民幣1,000,000元	3	3

11. 每股盈利

正如在附註2.1所述，本年度的業績乃以綜合基礎編製，每股盈利資料並無意義，故並無呈列每股盈利資料。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傢俬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477,393	10,193	56,084	46,185	95,436	24,606	709,897
匯率調整	—	(1)	—	—	(3)	—	(4)
添置	18,170	2,080	16,155	17,118	41,356	124,114	218,993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3)	124,070	5,574	20,768	11,542	23,557	14,759	200,270
轉撥	46,977	—	—	280	—	(47,257)	—
出售	(1,325)	(1,033)	(2,605)	(1,265)	(32,212)	—	(38,440)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665,285	16,813	90,402	73,860	128,134	116,222	1,090,716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77,385	3,876	23,176	19,248	37,433	—	161,118
匯率調整	—	—	—	(1)	—	(1)	—
年內折舊及減值撥備	29,145	4,177	6,048	11,481	16,914	—	67,765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3)	15,046	1,063	8,597	5,446	8,588	—	38,740
出售	(27)	(970)	(2,318)	(306)	(11,664)	—	(15,285)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21,549	8,146	35,503	35,869	51,270	—	252,337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543,736	8,667	54,899	37,991	76,864	116,222	838,379
成本：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407,565	4,547	46,984	35,625	79,962	4,335	579,018
匯率調整	—	(12)	—	(8)	—	—	(20)
添置	23,774	5,658	4,665	8,678	29,061	63,732	135,568
收購附屬公司	13,694	—	1,615	747	721	—	16,777
轉撥	36,207	—	3,756	3,498	—	(43,461)	—
出售	—	—	(936)	(1,465)	(10,299)	—	(12,700)
出售附屬公司	(3,847)	—	—	(890)	(4,009)	—	(8,746)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77,393	10,193	56,084	46,185	95,436	24,606	709,897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55,458	2,103	18,536	14,052	28,407	—	118,556
匯率調整	—	(8)	—	(6)	—	—	(14)
年內折舊及減值撥備	21,927	1,781	4,903	6,617	15,626	—	50,854
收購附屬公司	350	—	365	262	118	—	1,095
於出售時撥回	—	—	(628)	(1,188)	(3,822)	—	(5,638)
出售附屬公司	(350)	—	—	(489)	(2,896)	—	(3,735)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77,385	3,876	23,176	19,248	37,433	—	161,118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00,008	6,317	32,908	26,937	58,003	24,606	548,779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231,844,000元的若干樓宇正在申請辦理物業擁有權證。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79,610,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78,978,000元)的若干樓宇已作為本集團獲取銀行貸款的抵押(附註26(a))。

13. 土地使用權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年初	272,634	203,263
添置	104,007	69,371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3)	70,938	—
於年末	447,579	272,634
攤銷：		
於年初	15,647	11,553
年內開支	7,036	4,094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3)	1,997	—
於年末	24,680	15,647
賬面淨值：		
於年末	422,899	256,987

本集團之預付租賃款項指位於中國內地之土地的土地使用權成本。本集團之土地使用權之剩餘年期為二十八至四十六年。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擔保銀行借貸而抵押的若干土地使用權總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41,655,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38,529,000元)(附註26(a))。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取得於中國內地若干土地使用權的合法業權，本集團尚須與當地政府部門完成若干行政程序。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土地使用權的賬面淨值為人民幣219,748,000元。

14. 預付款項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土地租金	2,952	1,601
預付樓宇租金	13,119	13,972
潛在收購預付款項	40,200	17,700
	56,271	33,273

15. 無形資產

	軟件 人民幣千元	經銷協議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9,756	80,323	19,282	109,361
匯率調整	(1)	—	—	(1)
添置	4,645	—	—	4,645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3)	535	136,272	27,899	164,706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935	216,595	47,181	278,711
累計攤銷：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550	5,475	1,775	8,800
年內攤銷撥備	2,217	8,718	2,417	13,352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3)	294	1,633	—	1,927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61	15,826	4,192	24,079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874	200,769	42,989	254,632
成本：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2,250	69,753	18,542	90,545
匯率調整	(27)	—	—	(27)
添置	7,496	—	—	7,496
收購附屬公司	81	10,570	740	11,391
出售	(3)	—	—	(3)
出售附屬公司	(41)	—	—	(41)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756	80,323	19,282	109,361
累計攤銷：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779	1,630	519	2,928
匯率調整	(16)	—	—	(16)
年內攤銷撥備	813	3,845	1,256	5,914
收購附屬公司	14	—	—	14
出售	(1)	—	—	(1)
出售附屬公司	(39)	—	—	(39)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50	5,475	1,775	8,800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206	74,848	17,507	100,561

本集團主要可識別無形資產為向第三方取得與若干汽車製造商之中國內地經銷協議及客戶關係。該等經銷協議不包括指定合約期或終止安排。客戶關係及經銷協議分別按十五年及二十年攤銷，此乃管理層對其可使用年期的最佳估計。

16. 商譽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76,566	65,501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3)	123,926	11,065
於年末	200,492	76,566

商譽之減值測試

商譽包括由收購產生之預期業務綜合公允值，此公允值不另行確認。

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釐定，使用價值乃基於高級管理層批准之五年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計算。並無作出超過五年之增長預測。超過一年之現金流量預測採用之折現率為17%。

計算使用價值時採用的主要假設

現金流量預測所依據的主要假設如下。

汽車銷售及服務收入一用於釐定汽車銷售及服務之未來盈利之基準為與本集團同類4S經銷店過去兩年歷史銷售額及平均增長率。

營運開支一用於釐定已分配價值之基準為存貨成本、員工成本、折舊、攤銷及其他營運開支。分配至主要假設之價值反映過往經驗及管理層保持其營運開支處於合理水平的承諾。

17.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資產淨值	38,699	21,175

廈門中升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廈門中升」)及中升泰克提汽車服務(大連)有限公司(「中升泰克提」)為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並被視為本集團關連方。

17.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續)

(a) 共同控制實體之詳情

共同控制實體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及日期	法定註冊/實繳 /已發行股本	百份比			主要業務
			擁有權權益	投票權	應佔溢利	
廈門中升	中國廈門，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6,000,000元	50%	50%	50%	汽車銷售及 服務
中升泰克提	中國大連，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10,270,000元	50%	50%	50%	汽車服務

(b) 本集團應佔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之財務報表概要如下表所示：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2,880	1,827
流動資產	63,730	40,168
流動負債	(27,911)	(20,820)
資產淨值	38,699	21,175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21,594	204,744
開支	(212,372)	(199,578)
稅項	(1,968)	(646)
年內溢利	7,254	4,520

18. 可供出售投資

本集團於Dalian Mingshi Cheyuan Exhibiting Co., Ltd.(一間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10,000元的非上市公司)之股權投資為一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由於該項投資並無活躍市場報價，且董事認為該項投資的估計公允值不能被可靠計算，因此該項投資以成本列賬。

19. 持有至到期日投資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公司債券	5,283	5,291

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均為固定付款額為6,000,000港元及固定年期為五年之非上市債券。該債券於前三年之年息率為5%，於後兩年之年息率為5.75%。

20. 存貨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汽車	880,753	1,071,533
零配件	128,294	60,014
其他	15,193	1,868
	1,024,240	1,133,415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擔保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而抵押的部份存貨賬面值約為人民幣76,735,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30,265,000元)(附註26(a))。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擔保應付票據而抵押的部份存貨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21,427,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231,669,000元)。

21.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87,054	61,933
減值	(290)	(490)
	86,764	61,443

本集團對未償還應收賬項實行嚴格控制，同時設有信貸控制部門以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會對逾期應收款作經常審閱。鑒於以上所述及由於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涉及大量不同客戶，因此並無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應收貿易賬款不計利息。

應收貿易賬款於各財務狀況表日之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計算)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76,885	54,112
三個月以上一年以內	9,692	6,692
一年以上	187	639
	86,764	61,443

不被視作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既未到期亦未減值	86,577	60,804
到期超過一年	187	639
	86,764	61,443

既未到期亦未減值的應收賬款乃與大量客戶有關，彼等在近期並無拖欠款項記錄。

21. 應收貿易賬款(續)

到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賬款乃與若干獨立客戶有關，該等客戶在本集團內有良好的往績記錄。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該等結餘並無需要作出減值撥備，皆因該等客戶的信貸質量並無重大的轉變而結餘被認為依然可以全數收回。本集團未就該等結餘持有抵押品或實施其他加強信貸措施。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490	2,567
已確認減值虧損	37	95
收購附屬公司	138	—
出售附屬公司	—	(1,800)
不可收回款項撇銷金額	(338)	(345)
減值虧損撥回	(37)	(27)
於年末	290	490

2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支付予供應商預付款項及按金	907,339	325,998
收購土地使用權之已付按金	51,580	41,245
向部份將收購公司提供的墊款	—	215,335
向少數股東貸款	73,266	45,475
應收返利	17,972	45,702
可收回增值稅(i)	14,817	28,186
出售附屬公司的應收賬款	—	—
本公司股份上市相關的預付款項	8,719	4,247
其他	39,493	18,635
	1,113,186	724,823

2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

- (i) 本集團汽車的銷售額須繳納中國內地增值稅(「增值稅」)。進項增值稅可從應付銷項增值稅中扣除。可收回增值稅乃銷項增值稅及可扣減進項增值稅之淨差額。本集團的內銷適用稅率為17%。

上述資產概無過期。上述結欠中之金融資產涉及近期無違約記錄之應收款項。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13,657	724,974
減值	(471)	(151)
	1,113,186	724,82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51	16
已確認減值虧損	7	4,215
收購附屬公司	313	—
不可收回款項撇銷金額	—	(4,064)
減值虧損撥回	—	(16)
於年末	471	151

23. 定期存款及抵押銀行存款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定期存款	—	10,583
存放於銀行作為銀行所授予信貸融資之抵押存款	382,929	200,137
	382,929	210,720

23. 定期存款及抵押銀行存款(續)

定期存款及已抵押銀行存款按各金融機構規定之利率收取利息。於各財務狀況表日，定期存款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包括下列以人民幣以外之貨幣列值之款額：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12,327	10,583

24. 在途現金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在途現金	44,542	29,690

在途現金指由信用卡支付，尚未經銀行記入本集團賬戶之銷售所得款項。

2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828,980	661,063
短期存款	201,980	303,18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030,960	964,245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人民幣以外之貨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及短期存款為人民幣56,287,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22,481,000元)。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成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之銀行，把人民幣兌換成其他貨幣。

存於銀行的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息率賺取利息。本集團按即時現金需要作出一天至三個月的短期定期存款，並按相關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短期存款儲存於近期無違約行為之信譽良好之銀行。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26.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實際利率 (%)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人民幣千元
即期銀行借貸	4-7	1,597,699	5-9	954,750
其他借貸	5-7	199,450	6-7	202,793
		1,797,149		1,157,543

即期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包括：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 有抵押(a)	(a)	117,076	52,000
- 委託		30,000	20,000
- 擔保(b)	(b)	448,500	403,000
- 無抵押		1,201,573	682,543
		1,797,149	1,157,543

於各結算日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之期限均少於一年。

(a) 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之抵押如下：

- (i) 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41,655,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38,529,000元)之土地使用權之抵押；
- (ii)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79,610,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78,978,000元)之樓宇之抵押；及
- (iii)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76,735,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30,265,000元)之存貨之抵押。

(b)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人民幣382,500,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343,000,000元)之本集團部份銀行貸款由控股股東擔保。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人民幣66,000,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60,000,000元)之其他借貸由一位第三方擔保。

27.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111,976	58,112
應付票據	981,037	777,587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093,013	835,699

於各財務狀況表日，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計算)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1,080,587	834,226
三至六個月	11,383	265
六個月至十二個月	648	29
十二個月以上	395	1,179
	1,093,013	835,699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免息。

2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之應付款項	27,088	33,189
分銷商之墊款及按金	14,032	13,028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墊款	1,000	1,254
來自第三方之墊款	—	93,576
客戶之預付款項	148,134	94,899
向第三方購買權益之應付款項	35,283	—
應付員工薪金及福利	19,282	13,853
其他	32,883	23,402
	277,702	273,201

29. 僱員退休福利

遵照《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強積金條例」)的規定，本公司已加入一項強積金計劃(由獨立信託人管理之定額供款計劃)，為香港僱員提供退休福利。向強積金計劃作出的供款乃按照強積金條例所訂明的規定限額為定。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法規規定，中國內地之附屬公司參與養老保險計劃。所有僱員於其退休日均有權享按彼等最後受聘地的平均基本薪金的固定比例計算的年度退休金。中國內地之附屬公司須向當地社會保障局供款，供款按僱員受僱於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所在地區上年的平均基本薪金的10%至22%(二零零八年：10%至22%)計算。

除上述的年度供款外，本集團並無義務支付其他退休福利。

根據中國的有關規則及法規，中國內地附屬公司及彼等僱員各自須按僱員的薪金及工資的7%至10%(二零零八年：7%至10%)向一項由公積金管理中心管理的住房基金供款。除該項向有關住房基金的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責任。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述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責任。

30. 應付所得稅及遞延稅項

(a) 年內應付所得稅的變動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27,733	50,407
年內即期稅項撥備	151,898	72,501
即期已付稅項	(119,619)	(95,175)
於年末	60,012	27,733

30. 應付所得稅及遞延稅項(續)

(b) 已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負債)之組成部份及年內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可用作抵銷 日後應課稅 溢利之虧損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3,084	48	3,132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遞延稅項(附註33)	2,432	—	2,432
於本年度綜合收益表確認之遞延稅項 (附註8(a))	(1,308)	276	(1,032)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08	324	4,532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3,379	137	3,516
年內於綜合收益表確認之遞延稅項(附註8(a))	(295)	(89)	(384)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84	48	3,132

30. 應付所得稅及遞延稅項(續)

(b) 已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續)

遞延稅項負債：

	收購附屬公司 所產生之 公允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2,181	11,657	33,838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遞延稅項 (附註33)	49,936	—	49,936
於本年度綜合收益表確認之遞延稅項 (附註8(a))	(2,955)	23,726	20,771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9,162	35,383	104,545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20,507	—	20,507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遞延稅項	2,951	—	2,951
年內於綜合收益表確認之遞延稅項(附註8(a))	(1,277)	11,657	10,38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181	11,657	33,838

31. 已發行股本

股份	二零零九年 港幣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元
法定：		
1,000,000,000股每股 面值0.10港元	100,000,000	1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1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	10	10

32. 儲備

(i) 任意公積金

根據本集團於中國註冊成立之若干附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該等附屬公司須將其部份稅後溢利轉撥至任意公積金。分配入該儲備之金額由各自之董事會釐定。

就中國附屬公司而言，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修訂)，任意公積金可用於抵償過往年度之虧損(如有)，並可按權益持有人之現有權益比例轉換成資本，惟轉換後結餘不得少於註冊資本的25%。

(ii)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有關規則及規例，屬本報告附註41所指之中國境內企業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根據中國會計規例之規定，將其不少於10%之稅後溢利，按中國會計規則厘定轉撥至法定儲備，直至儲備結餘達到註冊資本的50%。向該儲備之轉撥必須於向股東分派股息前進行。

(iii) 綜合儲備

本集團之綜合儲備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之注資。於本年度之增加指本公司附屬公司權益持有人向有關公司繳足股本的額外注資，以及本公司附屬公司權益持有人收購有關公司之非控制性權益(已於收購生效日期綜合)。於本年度之調減指有關收購的非控制性權益之成本超出賬面值之部份，以及向本公司權益持有人分派若干公司之實收股本。

(iv) 匯兌波動儲備

匯兌波動儲備包括所有因換算中國內地以外公司財務報表而產生之匯兌差額。該儲備按載於附註2.4之會計政策處理。

33. 業務綜合 — 收購附屬公司

- (a) 作為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拓展汽車銷售及服務業務之計劃的一部份，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向第三方賣家收購下列於中國內地從事汽車銷售及服務業務之公司之全部股本權益，總對價為人民幣125,000,000元。該收購對價以現金支付，其中人民幣85,794,600元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前支付，其餘人民幣39,205,400元則於二零零九年內支付。

大連裕增實業有限公司
 大連裕德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大連裕迪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營口華盛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諸暨裕豐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33. 業務綜合 – 收購附屬公司(續)

(a) (續)

於收購日期，該收購對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之影響如下：

	附註	收購前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已確認 收購公允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26,532	29,685
土地使用權	13	9,035	15,466
無形資產	15	2,697	71,282
存貨		68,497	68,497
應收貿易賬款		4,541	4,54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9,413	139,41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4,430	44,430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60,243)	(60,24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89,532)	(189,532)
遞延稅項負債	30(b)	—	(19,543)
養老金		(206)	(206)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1,000)	(1,000)
應付所得稅		(22)	(22)
可辨認之資產及負債淨值		44,142	102,768
收購所得商譽	16		22,232
收購對價總額			125,000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流入淨值分析如下：

以現金支付	(39,205)
所得現金	44,430
現金流入淨值	5,225

自收購起，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附屬公司向本集團貢獻了人民幣725,532,000元的營業額以及人民幣18,598,000元的綜合溢利。

由於本集團未能從賣方取得此公司收購前之業績，故並無披露此等公司之收購前收入及溢利。

33. 業務綜合 — 收購附屬公司(續)

- (b) 作為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拓展汽車銷售及服務業務之計劃的一部份，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向兩名第三方賣家收購下列於中國內地從事汽車銷售及服務業務之公司之全部股本權益，總對價為人民幣88,971,000元。該收購對價以現金支付，其中人民幣8,000,000元於收購日期前支付，其餘人民幣80,971,000元則於二零零九年內支付。

煙台中升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煙台中升匯迪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煙台中升上通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煙台中升華美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龍口中升上通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於收購日期，該收購對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之影響如下：

	附註	收購前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已確認收購 公允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55,724	60,338
土地使用權	13	10,846	36,644
無形資產	15	142	14,742
遞延稅項資產	30(b)	2,432	2,432
存貨		46,086	46,086
應收貿易賬款		7,224	7,22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4,324	44,32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9,209	59,209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99,307)	(99,30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71,531)	(71,531)
遞延稅項負債	30(b)	—	(11,253)
養老金		(46)	(46)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14,634)	(14,634)
應付所得稅		1,171	1,171
可辨認之資產及負債淨值		41,640	75,399
收購所得商譽	16		13,572
收購對價總額			88,971

33. 業務綜合—收購附屬公司(續)

(b) (續)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流出淨值分析如下：

以現金支付	(80,971)
所得現金	59,209
<hr/>	
現金流出淨值	(21,762)
<hr/>	

自收購起，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附屬公司向本集團貢獻了人民幣752,844,000元及人民幣17,394,000元之綜合溢利。

由於本集團未能從賣方取得此公司收購前之業績，故並無披露此公司之收購前收入及溢利。

- (c) 作為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拓展汽車銷售及服務業務之計劃的一部份，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八日向兩名第三方賣家收購下列於中國內地從事汽車銷售及服務業務之公司之全部股本權益，總對價為人民幣40,172,000元。該收購對價以現金支付，其中人民幣2,000,000元於收購日期前支付，其餘人民幣34,172,000元則於二零零九年內支付。

青島中升智通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青島中升搏通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青島中升慶通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33. 業務綜合 — 收購附屬公司(續)

(c) (續)

於收購日期，該收購對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之影響如下：

	附註	收購前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已確認收購 公允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8,438	23,217
無形資產	15	2	10,142
存貨		31,980	31,980
應收貿易賬款		10,616	10,61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0,248	40,24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9,989	19,989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9,835)	(9,835)
遞延稅項負債	30(b)	—	(3,73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94,920)	(94,920)
養老金		2	2
應付所得稅		2,315	2,315
可辨認之資產及負債淨值		18,835	30,024
收購所得商譽	16		10,148
收購對價總額			40,172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流出淨值分析如下：

以現金支付	(34,172)
所得現金	19,989
現金流出淨值	(14,183)

自收購起，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附屬公司向本集團貢獻了人民幣392,494,000元的營業額，及人民幣9,457,000元的綜合溢利。

由於本集團未能從賣方取得此公司收購前之業績，故並無披露此公司之收購前收入及溢利。

33. 業務綜合—收購附屬公司(續)

- (d) 作為本集團於內地拓展汽車銷售及服務業務之計劃的一部份，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向兩名第三方收購於中國內地從事汽車銷售及服務業務之遼寧中升捷通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總對價為人民幣10,000,000元。該收購對價以現金支付，其中人民幣5,000,000元於收購日期支付。

於收購日期，該收購對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之影響如下：

	附註	收購前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已確認收購 公允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268	252
無形資產	15	3,700	3,840
存貨		1,033	1,03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001	5,00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340)	(340)
遞延稅項負債	30(b)	—	(31)
可辨認之資產及負債淨值		9,662	9,755
收購所得商譽	16		245
收購對價總額			10,00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流入淨值分析如下：

以現金支付	(5,000)
所得現金	5,001
現金流入淨值	1

自收購起，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附屬公司向本集團貢獻了人民幣3,197,000元的綜合溢利。

由於本集團未能從賣方取得此公司收購前之業績，故並無披露此公司之收購前收入及溢利。

33. 業務綜合 — 收購附屬公司(續)

- (e) 作為本集團於內地拓展汽車銷售及服務業務計劃的一部份，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向三名第三方收購於中國內地從事汽車銷售及服務業務之吉林成邦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及長春市成邦商貿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本權益，總對價為人民幣115,376,000元。該收購對價以現金方式支付，並已於二零零九年內支付。

於收購日期，該收購對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之影響如下：

	附註	收購前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已確認收購 公允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22,307	23,216
土地使用權	13	14,011	14,263
無形資產	15	64	17,474
存貨		41,797	41,797
應收貿易賬款		7,640	7,64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9,581	99,581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8,927	48,927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80,392)	(80,39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67,515)	(67,515)
應付稅項		(860)	(860)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18,995)	(18,995)
遞延稅項負債	30(b)	—	(4,643)
可辨認之資產及負債淨值		66,565	80,493
收購所得商譽	16		34,883
收購對價總額			115,376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流出淨值分析如下：

以現金支付	(115,376)
所得現金	48,927
現金流出淨值	(66,449)

33. 業務綜合 — 收購附屬公司(續)

(e) (續)

自收購起，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附屬公司向本集團貢獻了人民幣95,676,000元的營業額，及人民幣1,317,000元的綜合虧損。

由於本集團未能從賣方取得此公司收購前之業績，故並無披露此公司之收購前收入及溢利。

(f) 作為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拓展汽車銷售及服務業務計劃的一部份，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向兩名第三方收購於中國內地從事汽車銷售及服務業務之紹興市滙鑫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本權益及紹興市中鑫汽車銷售有限公司80%的股本權益，總對價為人民幣72,360,000元。該收購對價已於收購日期以現金方式全數付清。

於收購日期，該收購對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之影響如下：

	附註	收購前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已確認收購 公允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9,508	15,806
土地使用權	13	1,238	2,568
無形資產	15	9	21,359
存貨		7,315	7,315
應收貿易賬款		333	33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9,930	49,93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9,947	19,947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26,805)	(26,80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9,776)	(19,776)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19,000)	(19,000)
應付所得稅		(1,200)	(1,200)
養老金		(384)	(384)
遞延稅項負債	30(b)	—	(4,744)
可辨認之資產及負債淨值		31,115	45,349
因業務綜合而產生之非控制性權益			(2,750)
收購所得商譽	16		29,761
收購對價總額			72,360

33. 業務綜合 — 收購附屬公司(續)

(f) (續)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流出淨值分析如下：

以現金支付	(72,360)
所得現金	19,947
<hr/>	
現金流出淨值	(52,413)

自收購起，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附屬公司向本集團貢獻了人民幣37,560,000元的營業額，及人民幣2,209,000元的綜合溢利。

由於本集團未能從賣方取得此公司收購前之業績，故並無披露此公司之收購前收入及溢利。

- (g) 作為本集團於內地拓展汽車銷售及服務業務計劃的一部份，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向兩名第三方賣家收購於中國內地從事汽車銷售及服務業務之哈爾濱天已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本權益，對價為人民幣34,871,000元。該收購對價已於二零零九年內以現金方式全數付清。

33. 業務綜合—收購附屬公司(續)

(g) (續)

於收購日期，該收購對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之影響如下：

	附註	收購前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已確認收購 公允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8,989	9,016
無形資產	15	—	23,940
存貨		5,032	5,032
應收貿易賬款		8,514	8,5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540	6,54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7,994	17,994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23,474)	(23,47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9,643)	(19,643)
養老金		(141)	(141)
遞延稅項負債	30(b)	—	(5,992)
可辨認之資產及負債淨值		3,811	21,786
收購所得商譽	16		13,085
收購對價總額			34,871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流出淨值分析如下：

以現金支付	(34,871)
所得現金	17,994
現金流出淨值	(16,877)

自收購起，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附屬公司向本集團貢獻了人民幣37,033,000元的營業額，及人民幣908,000元的綜合溢利。

由於本集團未能從賣方取得此公司收購前之業績，故並無披露此公司之收購前收入及溢利。

34. 出售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六日出售其於昆明中升豐田汽車服務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本權益。該公司從未進行任何汽車分銷業務。

	人民幣千元
所出售資產淨值：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218
	2,218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2,218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流出淨值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已收現金	2,218
已出售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218)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流量淨值	—

35. 金融工具

於財務狀況表日各類別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如下：

二零零九年

金融資產

	可供 出售投資 人民幣千元	持有至 到期日投資 人民幣千元	貸款及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持有至到期日投資	—	5,283	—	5,283
可供出售投資	100	—	—	100
應收貿易賬款	—	—	86,764	86,764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 款項之金融資產				
應收關連方款項	—	—	127,576	127,576
定期存款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	—	556	556
在途現金	—	—	382,929	382,92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	—	44,542	44,542
	—	—	1,030,960	1,030,960
	100	5,283	1,673,327	1,678,710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入賬之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093,013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之金融負債	115,536
應付關連方款項	24,236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1,797,149
	3,029,934

35. 金融工具

二零零八年

金融資產

	持有至 到期日投資 人民幣千元	貸款及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持有至到期日投資	5,291	—	5,291
應收貿易賬款	—	61,443	61,443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	—	137,998	137,998
應收關連方款項	—	459	459
定期存款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	210,720	210,720
在途現金	—	29,690	29,69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	964,245	964,245
	5,291	1,404,555	1,409,846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入賬之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835,699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之金融負債	71,698
應付關連方款項	156,774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1,157,543
	2,221,714

36.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或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37. 承諾

(a) 資本承諾

於各財務狀況表日，本集團就物業及設備而仍未於財務報表內計提撥備之資本承諾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惟未就土地使用權及樓宇計提撥備	97,866	37,071
已授權，惟未就土地使用權及樓宇訂約	6,755	18,159
	104,621	55,230

(b) 經營租約承諾

於各財務狀況表日，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約，本集團日後必須支付之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經審核	
	物業 人民幣千元	土地 人民幣千元	物業 人民幣千元	土地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4,713	5,794	3,729	5,802
一年以上五年以內	17,833	28,708	14,646	24,238
五年以上	13,878	82,674	16,480	90,751
	36,424	117,176	34,855	120,791

本集團以經營租約承租多項物業及土地。該等租賃一般初步為期二至二十年，附有選擇權可於重新磋商全部條款時續約。

38. 資產抵押

由本集團之資產作為抵押之本集團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之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附註13及附註20。

39. 關連方交易及結餘

本集團

李國強先生及黃毅先生共同為本集團控股股東，亦被視為本集團之關連方。

被視為本集團關連方之本集團主要管理層成員如下：

俞光明

(a) 與關連方之交易

於年內與關連方進行之交易如下表所示：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i) 銷售商品予共同控制實體：		
— 廈門中升	12,530	54,321
— 中升泰克提	956	—
	13,486	54,321
(ii) 向共同控制實體購買商品或服務：		
— 廈門中升	13,378	40,663
— 中升泰克提	38,318	—
	51,696	40,663

買賣之條款由訂約各方經參考日常業務過程共同協定。

(iii)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貸款為人民幣332,500,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343,000,000元)由控股股東作出部份擔保。

39. 關連方交易及結餘(續)

(b) 與關連方之結餘

本集團於年內與關連方之重大結餘如下表所示：

(i) 應收關連方款項：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相關		
共同控制實體		
— 廈門中升	—	459
— 中升泰克提	556	—
	556	459

與關連方之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於年內，應收關連方尚未償還之最高結餘如下表所示：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共同控制實體		
— 廈門中升	—	459
— 中升泰克提	556	—
	556	459

39. 關連方交易及結餘(續)

(b) 與關連方之結餘(續)

(ii) 應付關連方款項：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非貿易相關		
控股股東		
— 李國強先生和黃毅先生	1,308	155,827
關鍵管理人員		
— 王洪波	—	947
貿易相關		
共同控制實體		
— 中升泰克提	22,928	—
	24,236	156,774

(iii)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成員薪酬：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6,936	5,204
退休後福利	255	149
已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總額	7,191	5,353

董事酬金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上述關連方關易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

與附屬公司的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銀行貸款、其他計息貸款以及現金及短期存款。該等金融工具主要用於為本集團籌集經營資金。本集團擁有其他多項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直接從經營產生之應收貿易賬款、應付貿易賬款、來自第三方墊款及向非控股股東墊款。

本集團金融工具所涉及之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檢討並同意管理此等風險之政策，該等政策之概要如下。

利率風險

除持有至到期日投資(附註19)、定期存款及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23)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附註25)外，本集團概無重大計息資產。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其借貸，有關詳情載於附註26。浮動利率借貸令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固定利率借貸令本集團面臨公允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並無利用任何利率掉期以對沖其利率風險。

信貸風險

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之信貸風險。綜合財務報表之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賬款之賬面值，代表本集團就其金融資產所面臨的最高信貸風險。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均存放於無重大信貸風險之優質金融機構。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採用持續之流動資金規劃工具監察其資金短缺風險。該工具考慮其金融工具及金融資產(如應收貿易賬款)之到期日以及預期營運現金流。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於財務狀況表日，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到期情況如下(根據已訂約未貼現付款計算)：

	二零零九年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下 人民幣千元	三至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十二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	807,506	1,016,238	—	—	1,823,744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	1,077,073	15,545	395	—	1,093,013
其他應付款項	—	73,416	28,088	14,032	—	115,536
應付關連方款項	24,236	—	—	—	—	24,236
	24,236	1,957,995	1,059,871	14,427	—	3,056,529
	二零零八年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下 人民幣千元	三至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十二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	578,793	617,450	—	—	1,196,243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	834,351	294	1,179	—	835,824
其他應付款項	—	38,364	28,161	5,173	—	71,698
應付關連方款項	156,774	—	—	—	—	156,774
	156,774	1,451,508	645,905	6,352	—	2,260,539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首要目標在於維護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及維持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發展及為股東創造最大價值。

本集團根據經濟狀況之變動及相關資產之風險特徵，管理其資本結構及對其作出調整。本集團或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息、向股東發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以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並無必須遵守的外部資本要求。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資本之目標、政策及程序並無改動。

本集團使用資本負債比率(即負債淨額除以總資本加負債淨額之和)監控資本。負債淨額包括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應付關連方款項、應付貿易賬款、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減現金及現金等值物。資本包括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於申報日期之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1,797,149	1,157,543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093,013	835,69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7,702	273,201
應付關連方款項	24,236	156,774
減：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030,960)	(964,245)
負債淨額	2,161,140	1,458,972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2,110,915	1,633,098
資本負債比率	50.6%	47.2%

41. 目前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之詳情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於以下附屬公司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營運地點及日期	法定/註冊/實收/ 已發行股本	擁有權益比率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 持有 %	由一間附屬 公司持有 %	
中升(大連)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大連， 一九九八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40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大連中升豐田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大連， 一九九五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2,405,000美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大連中升豐田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大連， 二零零二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
大連中升集團汽車用品有限公司 (原稱大連保稅區 豐田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大連， 一九九七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3,000,000美元	—	100%	汽車零部件及 汽車用品銷售
大連中升日產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大連， 一九九八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3,350,000美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大連中升奧通汽車銷售 有限公司	中國大連， 二零零三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
大連中升東本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大連， 一九九八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2,230,000美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大連中升匯迪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大連， 一九九九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6,55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昆明中升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昆明， 二零零五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2,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昆明中升豐田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昆明， 二零零二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福州中升豐田汽車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福州， 二零零二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1,260,000美元	—	100%	汽車服務

41. 目前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營運地點及日期	法定/註冊/實收/ 已發行股本	擁有權益比率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 持有 %	由一間附屬 公司持有 %	
福州中升豐田汽車銷售 有限公司	中國福州， 二零零三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
福建中升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福建， 二零零一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服務
上海中升豐田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二零零三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5,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上海國信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二零零一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2,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
南京中升豐田汽車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南京， 二零零三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13,860,000港元	—	60%	汽車銷售及服務
大連迎賓中升豐田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大連， 二零零四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1,200,000美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大連中升之星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原稱大連迎賓 中升豐田汽車銷售 有限公司)	中國大連， 二零零五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40,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廣州中升豐田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廣州， 二零零四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1,800,000美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深圳中升豐田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深圳， 二零零四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2,250,000美元	—	60%	汽車銷售及服務
廣州中升凌志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廣州， 二零零二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4,000,000美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大連中升凌志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大連， 二零零四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11,000,000美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41. 目前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營運地點及日期	法定/註冊/實收/ 已發行股本	擁有權益比率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 持有 %	由一間附屬 公司持有 %	
大連中升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大連， 二零零六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2,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成都中道成豐田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成都， 二零零三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0,000,000元	—	90%	汽車銷售及服務
泉州隆星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泉州， 二零零六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40,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玉溪中升東本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玉溪， 二零零六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0,000,000元	—	70%	汽車銷售及服務
大連中升搏通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大連， 二零零七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25,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大連奧通東本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大連， 二零零六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雲南中升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雲南， 二零零六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福州中升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福州， 二零零六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25,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曲靖中升豐田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曲靖， 二零零七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2,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南京中升迎賓豐田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南京， 二零零四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中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一九九六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32,00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41. 目前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營運地點及日期	法定/註冊/實收/ 已發行股本	擁有權益比率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 持有 %	由一間附屬 公司持有 %	
北菱(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一九九七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1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北菱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一九九三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2,00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北菱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二零零七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中升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二零零三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2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大連新盛榮新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大連， 二零零七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20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大連新盛榮豐田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大連， 二零零三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大連新盛榮 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大連， 二零零四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大連中升宏達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原稱大連新盛榮 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大連， 二零零二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1,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雲南中升廣福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雲南， 二零零六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東莞中升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東莞， 二零零八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5,000,000美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煙台中升豐田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煙台， 二零零四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深圳中升迎賓豐田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深圳， 二零零八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5,000,000美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成都中升豐田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成都， 二零零八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41. 目前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營運地點及日期	法定/註冊/實收/ 已發行股本	擁有權益比率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 持有 %	由一間附屬 公司持有 %	
BRIGHT FRIENDS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二零零七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SUPER CHARM Limited	香港， 二零零七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1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WELL SNAPE Holding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二零零七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BILLION GREAT Corporation Limited	香港， 二零零七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1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大連裕增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大連， 二零零八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大連裕德豐田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大連， 二零零三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諸暨裕豐田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諸暨， 二零零六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營口華盛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營口， 二零零四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5,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大連裕迪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大連， 二零零七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5,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大連中升匯馳汽車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大連， 二零零九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5,000,000元	—	100%	汽車服務
中升汽車(莊河)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大連， 二零零九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3,000,000元	—	100%	汽車服務
青島中升搏通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青島， 二零零五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1,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青島中升慶通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青島， 二零零一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41. 目前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營運地點及日期	法定/註冊/實收/ 已發行股本	擁有權益比率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 持有 %	由一間附屬 公司持有 %	
青島中升智通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青島， 二零零五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1,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煙台中升華美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煙台， 二零零四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4,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龍口中升上通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龍口， 二零零五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煙台中升上通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煙台， 二零零三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2,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煙台中升匯迪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煙台， 二零零二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60,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OLYMPIA WELL Limited	香港， 二零零七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1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CHARMING ELEMENTS Holding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二零零七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1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NOBLE VILLA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二零零八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煙台中升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煙台， 二零零二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6,5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昆明中升匯馳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昆明， 二零零九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25,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佛山中升之星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佛山， 二零零九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40,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南京中升之星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南京， 二零零九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40,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廈門中升匯馳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廈門， 二零零九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25,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41. 目前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營運地點及日期	法定/註冊/實收/ 已發行股本	擁有權益比率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 持有 %	由一間附屬 公司持有 %	
大理中升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大理， 二零零九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5,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常熟華星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常熟， 二零零八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瀋陽迎賓中升商務諮詢 有限公司	中國瀋陽， 二零零九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6,000,000美元/ 1,800,000美元	—	100%	商務諮詢
瀋陽匯馳商務諮詢有限公司	中國瀋陽， 二零零九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4,000,000美元/ 1,200,000美元	—	100%	商務諮詢
瀋陽中升駿通商務諮詢 有限公司	中國瀋陽， 二零零九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5,000,000美元	—	100%	商務諮詢
營口中升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營口， 二零零九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2,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遼寧中升捷通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遼寧， 二零零七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吉林成邦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吉林， 二零零九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2,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長春市成邦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長春， 二零零五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2,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紹興市匯鑫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紹興， 二零零一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6,4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紹興市中鑫汽車銷售 有限公司	中國紹興， 二零零八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
無錫國信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無錫， 二零零九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40,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41. 目前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營運地點及日期	法定/註冊/實收/ 已發行股本	擁有權益比率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 持有 %	由一間附屬 公司持有 %	
哈爾濱天已豐田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哈爾濱， 二零零四年	註冊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及服務

42.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四日，根據一項拆分本公司股本的唯一股東決議案，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定為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港元的股份，其中100,000股由當時本公司的股東持有。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二日，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交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本公司向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子公司當時的股東發行總數為1,559,892,795股的本公司股份以換取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子公司的股權。本公司成為本集團之控股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完成其配售及公開發售，發行305,564,500股每股0.0001港元的股份(包括向現有股東發行的19,404,500股股份)。本公司的股份於香港聯交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超額配股權獲得行使，本公司發行42,924,000股每股0.0001港元的額外股份。

43. 財務報表的批准

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財務概要

以下為本集團於過去四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與負債和非控制性權益概要，摘錄自己公佈的經審核財務資料及財務報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業績				
收入	13,722,185	10,548,577	9,103,134	6,472,043
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12,542,762)	(9,771,214)	(8,382,066)	(6,074,757)
毛利	1,179,423	777,363	721,068	397,286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69,203	33,412	27,361	24,162
銷售及分銷成本	(346,521)	(274,317)	(215,054)	(154,187)
行政開支	(161,967)	(118,861)	(87,115)	(64,705)
經營溢利	740,138	417,597	446,260	202,556
融資成本	(80,688)	(104,443)	(50,744)	(31,065)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7,254	4,520	6,873	5,860
除稅前溢利	666,704	317,674	402,389	177,351
稅項	(173,701)	(83,265)	(98,933)	(27,035)
年內溢利	493,003	234,409	303,456	150,316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	470,881	218,702	284,325	147,643
非控制性權益	22,122	15,707	19,131	2,673
	493,003	234,409	303,456	150,316
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性權益				
總資產	5,504,464	4,170,559	2,949,136	2,180,108
總負債	(3,356,657)	(2,484,788)	(2,142,485)	(1,636,912)
非控制性權益	(36,892)	(52,673)	(49,162)	(44,709)
	2,110,915	1,633,098	757,489	498,487